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委托单位：包河区万年埠街道办事处

编制单位：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二月

项目名称：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委托单位：包河区万年埠街道办事处

编制单位：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徐雷

参与人员：陈超、张月琴

建设用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及修复效果评估报告申请表

项目名称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		
报告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风险评估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效果评估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修复效果评估		
联系人	宋伟	联系电话	19538367712
		电子邮箱	
地块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经土壤污染状况普查、详查、监测、现场检查等方式表明有土壤污染风险的建设用地地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公共服务用地，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地块		
土地使用权取得时间 (地方人民政府以及有关部门申请的,填写土地使用权收回时间)	年 月 日	前土地使用权人	集体农用地
建设用地地点	安徽省(区、市)市 <u>合肥市</u> 地区(市、州、盟) <u>包河区</u> 县(区、市、旗) <u> </u> / 乡(镇) <u> </u> / 街(村) <u> </u> 、		
	经度: <u>117° 17' 36.539"</u> ° 纬度: <u>31° 42' 30.937"</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简要说明)		
四至范围	详见附图注明拐点坐标(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占地面积 (m ²)	6233.53m ²
行业类别(现状为工矿用地的填写该栏)	<input type="checkbox"/> 有色金属冶炼 <input type="checkbox"/> 石油加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化工 <input type="checkbox"/> 焦化 <input type="checkbox"/> 电镀 <input type="checkbox"/> 制革 <input type="checkbox"/> 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活动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u> </u>		
有关用地审批和规划许可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已依法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p>规划用途</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第一类用地： 包括 GB50137 规定的 <input type="checkbox"/>居住用地 R <input type="checkbox"/>中小学用地 A3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医疗卫生用地 A5 <input type="checkbox"/>社会福利设施用地 A6 <input type="checkbox"/>公园绿地 G1 中的社区公园或者儿童公园用地</p> <p><input type="checkbox"/>第二类用地： 包括 GB50137 规定的 <input type="checkbox"/>工业用地 M <input type="checkbox"/>物流仓储用地 W <input type="checkbox"/>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B <input type="checkbox"/>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S <input type="checkbox"/>公共设施用地 U <input type="checkbox"/>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A (A33、A5、A6 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绿地与广场用地 G (G1 中的社区公园或者儿童公园用地除外)</p> <p><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报告主要结论</p>	<p>综合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及人员访谈结果，本次调查地块原为农用地，地块当前和历史上均未开展过任何工业生产活动，调查地块历史上不存在潜在污染源。地块周边敏感目标主要有居民区、商业和学校。现场快筛数据显示，所有点位重金属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DB4403/T 67—2020）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标准。第一阶段调查工作结束，确认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p>

申请人：包河区万年埠街道办事处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表 2.2-1 调查地块红线范围一览表

地块名称	地块红线图	图例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		 图例  地块边界

表 2.2-2 调查地块拐点信息统计表

序号	地块名称	边界拐点	CGCS2000坐标	
			X	Y
1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	J1	3509607.745	527744.480
		J2	3509607.745	527754.891
		J3	3509607.747	527859.655
		J4	3509586.861	527859.655
		J5	3509586.861	527888.485
		J6	3509560.933	527888.485
		J7	3509560.968	527876.142
		J8	3509560.215	527876.140
		J9	3509560.214	527744.481
		J10	3509575.509	527744.481
		J1	3509607.745	527744.480

注：①拐点坐标采用大地 2000 坐标系。

申请人承诺书

本单位（或者个人）郑重承诺：

我单位对《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为报告出具单位提供的相应资料、全部数据及内容真实有效，绝不弄虚作假。

如有违反，愿意为提供虚假资料和信息引发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申请个人）：（签名）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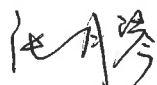
报告出具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

我单位对《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本报告的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是：

姓名：张月琴 身份证号：340824198801112045 负责篇章：全文审核


签名：

本报告的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包括：

姓名：徐雷 身份证号：340602199309011619 负责篇章：编写

签名：

姓名：陈超 身份证号：340825199508293116 负责篇章：快筛检测

签名：

如出具虚假报告，愿意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25年12月24日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及修复效果评估报告申请表

项目名称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			
报告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风险评估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效果评估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修复效果评估			
联系人	宋伟	联系电话	19538367712	电子邮箱
地块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经土壤污染状况普查、详查、监测、现场检查等方式表明有土壤污染风险的建设用地地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公共服务用地，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地块			
土地使用权取得时间 (地方人民政府以及有关部门申请的，填写土地使用权收回时间)	年 月 日	前土地使用权人	集体农用地	
建设用地地点	安徽省(区、市)市_合肥市_地区(市、州、盟) _包河区_县(区、市、旗) / _乡(镇) / _街(村)、 经度: 117° 17' 36.539" ° 纬度: 31° 42' 30.937"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简要说明)			
四至范围	详见附图注明拐点坐标(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占地面积(m ²)	6233.53m ²	
行业类别(现状为工矿用地的填写该栏)	<input type="checkbox"/> 有色金属冶炼 <input type="checkbox"/> 石油加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化工 <input type="checkbox"/> 焦化 <input type="checkbox"/> 电镀 <input type="checkbox"/> 制革 <input type="checkbox"/> 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活动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有关用地审批和规划许可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已依法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p>规划用途</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第一类用地： 包括 GB50137 规定的 <input type="checkbox"/>居住用地 R <input type="checkbox"/>中小学用地 A3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医疗卫生用地 A5 <input type="checkbox"/>社会福利设施用地 A6 <input type="checkbox"/>公园绿地 G1 中的社区公园或者儿童公园用地</p> <p><input type="checkbox"/>第二类用地： 包括 GB50137 规定的 <input type="checkbox"/>工业用地 M <input type="checkbox"/>物流仓储用地 W <input type="checkbox"/>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B <input type="checkbox"/>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S <input type="checkbox"/>公共设施用地 U <input type="checkbox"/>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A (A33、A5、A6 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绿地与广场用地 G (G1 中的社区公园或者儿童公园用地除外)</p> <p><input type="checkbox"/>不确定</p>
<p>报告主要结论</p>	<p>综合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及人员访谈结果，本次调查地块原为农用地，地块当前和历史上均未开展过任何工业生产活动，调查地块历史上不存在潜在污染源。地块周边敏感目标主要有居民区、商业和学校。现场快筛数据显示，所有点位重金属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DB4403/T 67—2020）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标准。第一阶段调查工作结束，确认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p>

申请人：包河区万年埠街道办事处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表 2.2-1 调查地块红线范围一览表

地块名称	地块红线图	图例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		 图例  地块边界

表 2.2-2 调查地块拐点信息统计表

序号	地块名称	边界拐点	CGCS2000坐标	
			X	Y
1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	J1	3509607.745	527744.480
		J2	3509607.745	527754.891
		J3	3509607.747	527859.655
		J4	3509586.861	527859.655
		J5	3509586.861	527888.485
		J6	3509560.933	527888.485
		J7	3509560.968	527876.142
		J8	3509560.215	527876.140
		J9	3509560.214	527744.481
		J10	3509575.509	527744.481
		J11	3509607.745	527744.480

注：①拐点坐标采用大地 2000 坐标系。

申请人承诺书

本单位（或者个人）郑重承诺：

我单位对《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为报告出具单位提供的相应资料、全部数据及内容真实有效，绝不弄虚作假。

如有违反，愿意为提供虚假资料和信息引发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申请个人）：（签名）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马' followed by a stylized character.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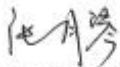
报告出具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

我单位对《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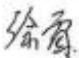
本报告的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是：

姓名：张月琴 身份证号：340824198801112045 负责篇章：全文审核


签名：

本报告的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包括：

姓名：徐重 身份证号：340602199309011619 负责篇章：编写

签名：

姓名：陈超 身份证号：340825199508293116 负责篇章：快筛检测

签名：

如出具虚假报告，愿意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25年12月24日

摘要

根据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本次调查地块为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地块，原为农用地，现规划为医疗卫生用地，土地用途发生变更，根据土地用途发生变更，按照规定需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2025 年 11 月，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受包河区万年埠街道办事处委托，对调查地块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一）地块概况

本次调查地块位于包河区南宁路与湖南路交口东北角，目前地块已经完成供地。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地块总面积为 6233.53m²（9.3503 亩），规划为医疗卫生用地，属于建设用地中第一类用地。

（二）污染识别

调查工作于 2025 年 11 月开展，项目组通过现场勘查、人员访谈、历史使用情况调查，确定调查地块历史上为农用地、空地，无工业企业存在。周边主要为住宅、学校、商业等，影响可以忽略。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若第一阶段调查确认本次调查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则认为本次调查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为保证调查结果准确性，排除不确定因素，本次调查增加了现场土壤样品快速检测。在本批次地块内共布设 7 个土壤快筛监测点位。利用 XRF、PID 现场快检设备检测地块土壤重金属和有机物，以准确判断地块土壤环境情况。

（三）主要结论

本次调查的地块通过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地块资料分析判断地块土壤风险可接受，未发现调查地块及周边存在有色金属矿采选、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开采、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金属表面处理、医药制造、废旧电子拆解、危险废物处置等行业生产经营活动，未从事过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活动，地块及周边区域历史上未从事过规模化畜禽养殖，历史上未作为污水灌区，未曾用于固体废物堆放、倾倒、填埋等，地块不存在污染迹象。周边工业企业对调查地块的污染风险极小，影响可以忽略。现场快筛数据显示，所有点位重金属均未

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DB4403/T 67—2020）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标准。第一阶段调查工作结束，确认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无需进行下一阶段调查。

目录

摘要	1
第一章 前言	1
第二章 概述	2
2.1 调查目的和原则	2
2.2 调查范围	2
2.3 调查依据	5
2.4 调查方法	6
第三章 区域概况	8
3.1 区域环境概况	8
3.2 地块历史及现状	12
3.3 周边地块历史及现状	21
3.4 敏感目标	33
3.5 地块利用规划	34
第四章 资料分析	35
4.1 政府和权威机构资料收集和分析	35
4.2 地块资料收集资料和分析	36
4.3 其他资料收集和分析	36
第五章 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	38
5.1 现场踏勘及结果	38
5.2 周边潜在污染源及污染迁移分析	40
5.3 现场踏勘结果小结	41
5.4 人员访谈	41
5.5 快筛检测情况	45
5.6 土壤快筛检测结果	48
5.7 快测结果评价与分析	50
5.8 土壤快速检测小结	50
第六章 结果与分析	51
6.1 调查资料关联性分析	51
6.2 污染识别结果	52
6.3 质量控制	52
6.4 不确定性分析	53
第七章 结论与建议	54
7.1 结论	54
7.2 建议	54
附件	55

第一章 前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第五十九条“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根据安徽省生态环境厅文件（皖环函〔2021〕329号），要求“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纳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名录；对列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名录的地块，各市生态环境局要督促县级生态环境部门通知土地使用权人、土壤污染责任人依法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编制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因此，包河区万年埠街道办事处委托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对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地块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我公司接受委托后，立即按要求组织专业人员成立项目部，采取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结合现场快筛对调查地块进行调查，最终形成《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根据调查地块建设用地批复和规划许可证，本次调查地块利用规划如下：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地块规划为医疗卫生用地，因此本次调查地块按照第一类用地标准评价。本次调查未发现地块及周边存在有色金属矿采选、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开采、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金属表面处理、医药制造、废旧电子拆解、危险废物处置等行业生产经营活动，以及从事过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活动。地块及周边区域历史上未曾从事过规模化畜禽养殖，历史上未作为污水灌区或曾用于固体废物堆放、倾倒、填埋等，地块不存在污染迹象。第一阶段调查工作结束，确认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无需进行下一阶段调查。

第二章 概述

2.1 调查目的和原则

2.1.1 调查目的

(1) 通过对本批次地块进行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分析及人员访谈，初步识别该批次地块可能存在的污染情况，并编制科学合理的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2) 提出下一步工作建议。

2.1.2 调查原则

(1) 针对性原则

针对各地块特征和潜在污染物特性，进行污染物浓度和空间分布调查，为地块的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2) 规范性原则

采用程序化和系统化的方式规范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过程，保证调查过程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3) 可操作性原则

综合考虑调查方法、时间和经费等因素，结合当前科技发展和专业技术水平，使调查过程切实可行。

2.2 调查范围

本次调查地块信息情况详见表2.2- 1，拐点坐标详见表2.2-2，红线范围详见表2.2- 3。

表 2.2-1 调查地块信息一览表

序号	地块名称	地块位置	面积	批准用地文号	地块原土地用途	变更用途	土地使用权人	建设时间
1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地块	包河区南宁路与湖南路交口东北角	6233.53m ² (9.3503 亩)	合自然资规让【2025】43号	农林用地	医疗卫生用地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开始建设

表 2.2-1 调查地块红线范围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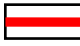
地块名称	地块红线图	图例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		<p data-bbox="1236 403 1316 526">图例</p>  <p data-bbox="1236 683 1300 728">图例</p>  <p data-bbox="1252 761 1348 840">地块边界</p>

表 2.2-2 调查地块拐点信息统计表

序号	地块名称	边界拐点	CGCS2000坐标	
			X	Y
1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	J1	3509607.745	527744.480
		J2	3509607.745	527754.891
		J3	3509607.747	527859.655
		J4	3509586.861	527859.655
		J5	3509586.861	527888.485
		J6	3509560.933	527888.485
		J7	3509560.968	527876.142
		J8	3509560.215	527876.140
		J9	3509560.214	527744.481
		J10	3509575.509	527744.481
		J11	3509607.745	527744.480

注：①拐点坐标采用大地 2000 坐标系。

2.3 调查依据

2.3.1 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修订，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 年 8 月 31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3)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国务院令第 682 号）；

(4) 《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 号）；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修订）；

(6) 《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第 42 号，2017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

(7) 《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6]31 号）；

(8) 《安徽省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暂行办法》（皖环函〔2018〕1123 号，2018 年 8 月 28 日）；

(9) 《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安徽省自然资源厅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强化污染地块联动监管 坚决防止违规开发利用的通知》（皖环函〔2021〕329 号）；

(10) 《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办法》（2023 年 1 月 1 日）；

(11)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徽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皖政〔2016〕116 号）；

(12) 《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安徽省自然资源厅 关于强化用途变更的建设用地 联动监管的通知》（皖环函〔2021〕1010 号）；

(13) 《合肥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合肥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合政〔2017〕45 号）；

(14)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联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土地储备中心发布的《关于做好强化污染地块联动监管坚决防止违规开发利用的通知》，2021 年；

2.3.2 相关标准和规范

- (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
- (2)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 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
- (3) 《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
- (4)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 年版））；
- (5) 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234号；
- (6) 《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 (7)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DB4403/T 67—2020）。

2.3.3 其他资料

- (1)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勘察报告》；

2.4 调查方法

(1) 资料收集

通过信息检索、部门走访、电话咨询等途径，调阅和审查和目标地块相关的资料和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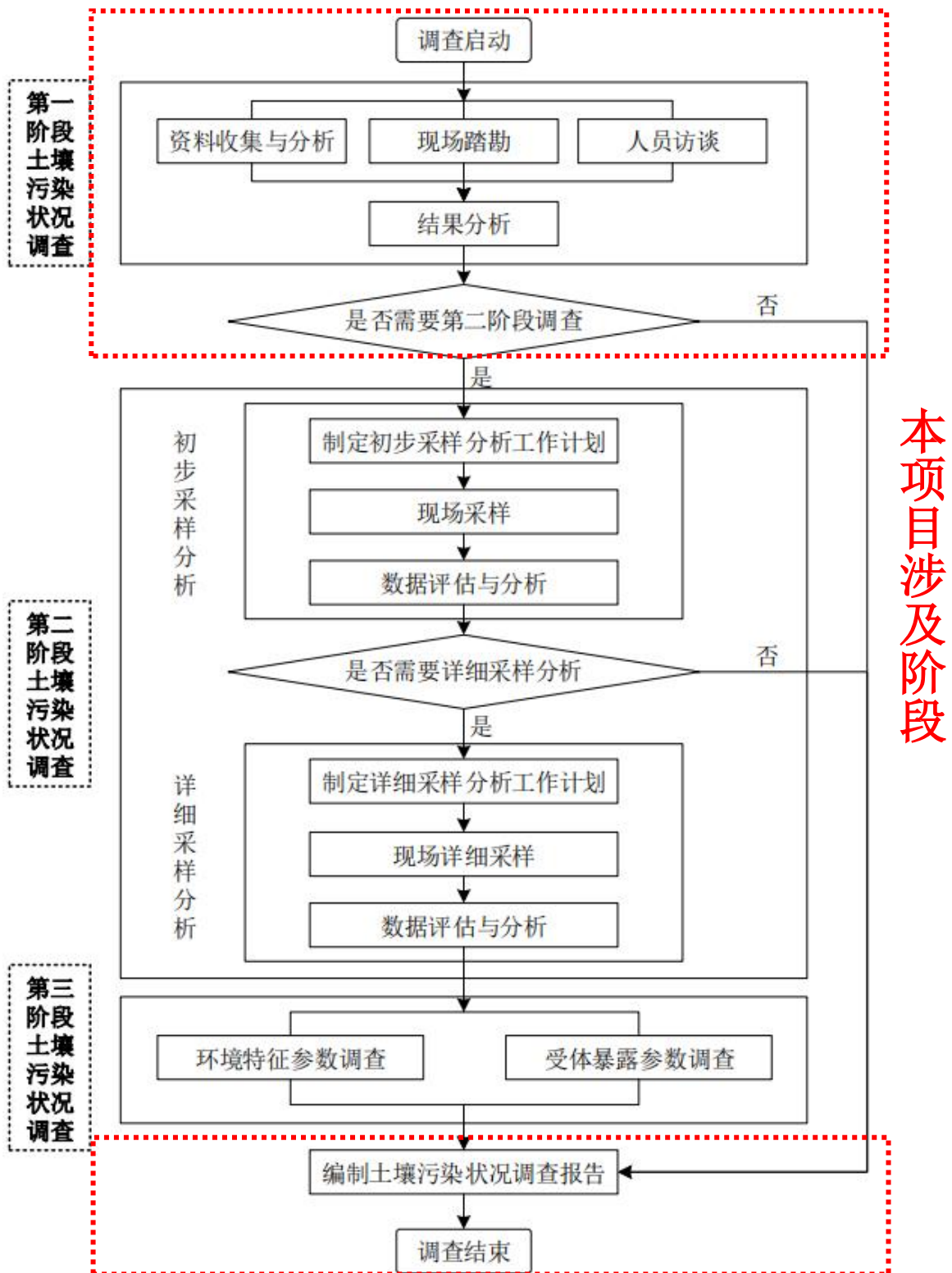
(2) 人员访谈

通过对业主、企业工作人员、周边居民等进行访谈获得场地相关线索。

(3) 现场踏勘

通过对场地及其周边环境设施的现场调查，观察场地污染痕迹，核实资料搜集的准确性，获取与场地污染有关的线索。调查原则上以污染物识别为主，参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内容，采用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进行现场污染识别。若第一阶段调查确认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则认为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否则进入下一阶段调查。

本次调查工作流程见图 2.4-1 所示。



本项目涉及阶段

图 2.4-1 调查技术路线图

第三章 区域概况

3.1 区域环境概况

3.1.1 地理位置

本次调查地块位于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南宁路与湖南路交口东北角。本项目占地面积 6233.53 平方米（合 9.3503 亩）。地理位置见图 2.1-1。



图 2.1-1 地块地理位置图

3.1.2 气象条件

合肥属亚热带湿润性季风气候。地处中纬度地带，位于江淮之间，全年气温冬寒夏热，春秋温和，属于暖温带向亚热带的过渡带气候类型，为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年平均气温 15.7 度，降雨量近 1000 毫米，日照 2100 多个小时。合肥的气候特点是：四季分明，气候温和、雨量适中、春温多变、秋高气爽、梅雨显著、夏雨集中。春天：冷暖空气活动频繁，常导致天气时晴时雨，乍暖乍寒，复杂多变。夏季：季节最长，天气炎热，雨量集中，降水强度大，雨量主要集中在 5-6 月的梅雨季节。秋季：季节最短，气温下降快，晴好天气多。冬季：天气较寒冷，雨雪天气少，晴朗天气多。

本场地属亚热带湿润性季风气候，经统计历年干旱多夏秋季节，出现在 9~11 月。

3.1.3 地形地貌

合肥市处于古老的江淮丘陵，地貌岗冲起伏，宏观地形西北高、东南低、呈现较缓的波状平原状态，地面标高一般在 12~45m 之间，合肥市区高程大致在 10.4~43.4m 范围，少许沿河低洼地区在 8.4~10.4m。本区土地类型多样，分为低山丘陵、低丘岗地和平原圩区三大类，分别占陆地总面积的 5%，87.2%和 7.8%。

合肥地区土地承载力在 2.5~2.8kg/cm 之间，地下基岩埋深 10~15m，为第三纪红砂岩，无明显地下河道，无地质断层。合肥地处华北、扬子地台两个地史发展特点不同地块相交部位，位于华北地块合肥盆地南缘。在地质发展过程中，经历了多次构造运动，有着复杂的地质构造格局，属于中等地震活动区。自公元 294 年至今，对合肥有影响的地震记 3 次。国家地震总局 1977 年颁布的《全国地震裂度区划图》，划定合肥市的地震基本烈度为 7 度。合肥市列为全国 38 个重点抗震城市之一。

合肥地区土壤以黄棕壤、水稻土两类为主要土壤，约占全部土壤的 85%。其余为石灰(岩)土、紫色土和砂黑土。全市境域内土壤酸碱度适中，一般中性偏酸，较适宜各种作物生长。

3.1.4 水文水系

本项目纳污水体为南淝河，IV类水体。南淝河为合肥市母亲河，全长70余公里，其支流众多，流域总面积1640平方公里，其中山丘区占90%，圩区占10%。芜湖路桥以上为丘陵河道，比降较陡，约1/6000；芜湖路桥以下进入平原圩区，比降平缓，约1/15000~1/30000。亳州路桥至施口河段长33.3公里，河底宽30~80米，河底高程6~5米，洪水深约8米，两岸堤防高程16.2~13.0米。南淝河北门站1954年7月11日洪水位16.19米，为历史最高，实测相应最大流量为1040立方米每秒。建董铺水库以后，合肥东门站1983年实测最高水位为12.32米（7月24日），最大流量为145立方米每秒。

地下水为松散岩内孔隙水，地下水补给主要为大气降水渗入，地下水流向属于淮河地下水径流区。

3.1.5 地质地层

本次调查引用《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勘察报告》资料。

（1）区域地质构造

调查地块一级构造单元属于中朝准地台，二级构造单元为江淮台。构造位置处于华北板块南部边缘，南部为大别山造山带，东侧以郟庐断裂带为界其形成与演化与这两大构造体系密切相关，是两者共同作用下形成的中生代残留盆地。

自第四纪以来，合肥地区的新构造运动明显继承了早期构造运动的特点，并受其严格控制，池河-西山驿断裂以东为相对上升的低山丘陵区，而该断层以西为相对下降的平原区，这是自燕山运动初期就已经形成的地貌格架。地壳表现为大幅度的水平和垂直升降运动，并以振荡性垂直升降运动为主。由于间歇性升降运动，使低山丘陵和分水岭地带继续上升，其两侧相对下沉，形成了逐渐降低的层状地貌带，使流水地质作用加强，河流地质作用和河流地貌发育合肥地区广泛堆积了第四系松散沉积物。

根据区域地质资料，拟建场地未见活动构造断裂带通过。

3.1.6 地基岩土构成

调查地块场地地基土构成层序自上而下依次为：

①层填土(Q^m)--黄褐、灰褐、杂色，湿，层厚 4.2-7.5m，层底标高 5.32-9.48m，状态松散，主要有粘性土回填，含少量建筑垃圾及植物根茎，回填时间 5 年左右，机械无序回填，未经压实处理，未完成自重固结，属欠固结高压缩性土。

②层黏土(Q^{4al+pl})--黄褐色，稍湿，层厚 8.2-11.2m，层底标高-3.75--0.79m，硬塑状态，局部坚硬状态，含铁锰氧化物及少量结核夹有青灰色高岭土，摇振无反应，切面光滑，干强度高，韧性强。此层属中等偏低压缩性土。

③层粉质黏土夹粉土(Q^{4al+pl})--褐、灰褐、硬塑状态，该层以粉质黏土为主，夹薄层粉土。摇振反应明显，切面稍粗糙，干强度高，韧性强。此层土属于中等偏低压缩性土。

3.1.7 水文地质

(1) 地表水

调查地块勘探期间 19、20 孔间有人工小河。调查地块地势较平缓，场地地表水主要经地表径流后在低洼处汇集，形成局部积水，部分地表水经地表径流汇入市政雨水管网。本场地地表水主要由场地外地表水径流及降雨补给。场地地表水排泄主要以地表径流、下渗和蒸发为主。

(2) 地下水

本场地地下水条件一般。调查地块地下水类型为上层滞水及承压水。上层滞水主要赋存于场地表层的①层填土中，水量一般，勘察期间测得该层地下水水位埋深在 2.2m 左右，勘探期间测得该层地下水水位标高一般为 10.60~11.48m。该层地下水主要依靠降水及地下径流补给，主要以蒸发、下渗及地下径流排泄。

③层粉质黏土夹粉土赋存少量孔隙水，含水量一般，微承压状态，承压水头在 1.0-2.0 米左右。勘探期间测得该层地下水水位埋深一般为 14.00~15.00m，水位标高一般在-1.00~-2.00m。地下水类型为承压水，主要由地下径流补给排泄方式也以地下径流为主。

(3) 地下水变化幅度及历史水位

地下水动态变化主要受大气降水和蒸发因素的影响,根据我公司近年来在本地区勘测资料,上层滞水水位年变化幅度约为 1.0-2.0m;

勘察期间属平水期,地下水水位接近年平均水位。按正常年份,合肥地区 6 月~8 月份为丰水期,12 月~次年 2 月份为枯水期,其余为平水期。该地区历史最高水位和近 3-5 年最高水位约为场地地坪下 1.0m。

3.2 地块历史及现状


3.2.1 地块使用现状

项目组成员于 2025 年 11 月对地块进行现场踏勘工作,地块现状为在建状态(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详见下表。

表 3.3-1 地块现状情况一览表

序号	地块名称	地块现状情况
1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	在建

现场踏勘图片见下图。

地块名称	航拍照片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	
	地块照片

3.2.2 地块使用历史

根据收集的资料分析,调查地块迄今为止均为农田、空地或分布有村民住宅,未进行过工业生产活动,未储存过有毒有害的危化品等物质。具体情况见下表。

地块名称	历史影像		地块内说明
合肥滨湖 瑞特曼口 腔医院	2009年 12月		地块内为农用地, 地块内南侧 有一条水渠

2012年
3月



地块内无明显变化

2014年
3月



地块为空地, 地块内有一条水渠

2016年
12月



地块全部为空地

2018年
7月



地块内为搭建的临时工棚

2019年
9月



地块内无明显变化

2022年
9月



地块内临时工棚拆除, 恢复为
空地

2024年
12月



地块内无明显变化

3.3 周边地块历史及现状



3.3.1 周边地块使用现状

项目组成员于 2025 年 11 月对地块周边进行现场踏勘工作，地块周边为城市建成区，分布住宅小区、学校、商业等。

表 3.3-1 周边地块现状情况一览表

序号	地块名称	周边地块现状情况			
		E	W	S	N
1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	富茂大酒店、融创茂	东方蓝海	海上五月花、嘉陵江路中学、宝文中心、合肥康之悦综合门诊部	湖南路幼儿园、云海社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东方蓝海、联投V中心、农村信用社

现场踏勘图片见下图。

地块名称	航拍照片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	
	<p>地块东侧航拍图 (韶山路, 隔韶山路为滨湖富茂大饭店)</p>
	
<p>地块西侧航拍图 (湖南路, 隔湖南路为东方蓝海小区)</p>	



地块南侧航拍图
(南宁路, 隔南宁路为保利海上五月花小区)



地块北侧航拍图
(湖南路幼儿园、云海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万年埠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08年
2月



地块外东侧：农田；
地块外南侧：农田、村庄；
地块外西侧：农田；
地块外北侧：农田、村庄。

2013年
8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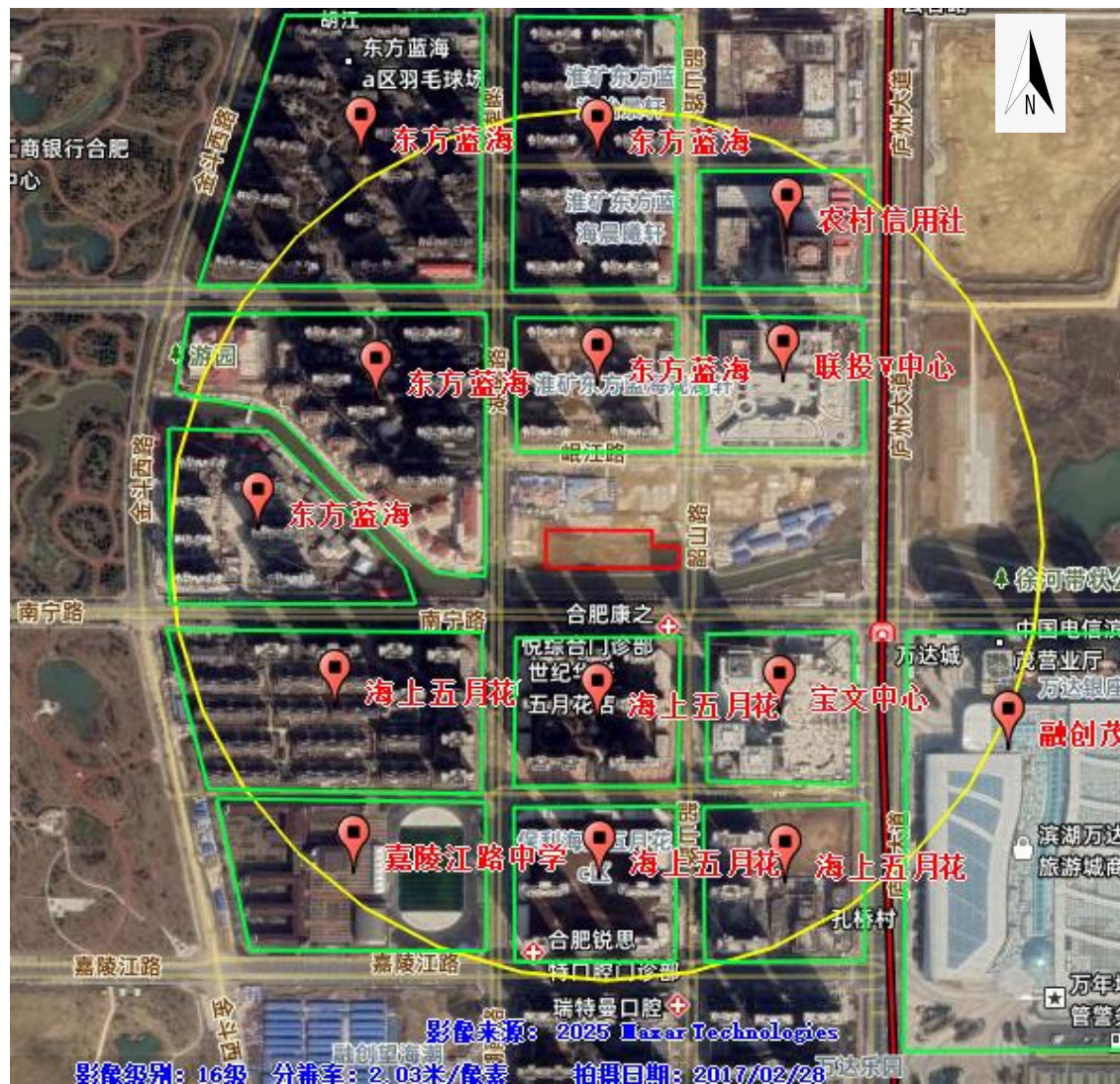
地块外东侧：空地；
地块外南侧：农田；
地块外西侧：空地；
地块外北侧：空地。
地块外西北侧建设东方蓝海，
地块外东南侧为临时工棚

2015年
5月



地块外东侧：空地、工棚；
地块外南侧建设海上五月
花；
地块外西侧：建设东方蓝海；
地块外北侧：建设东方蓝海、
联投V中心、农村信用社。

2017年
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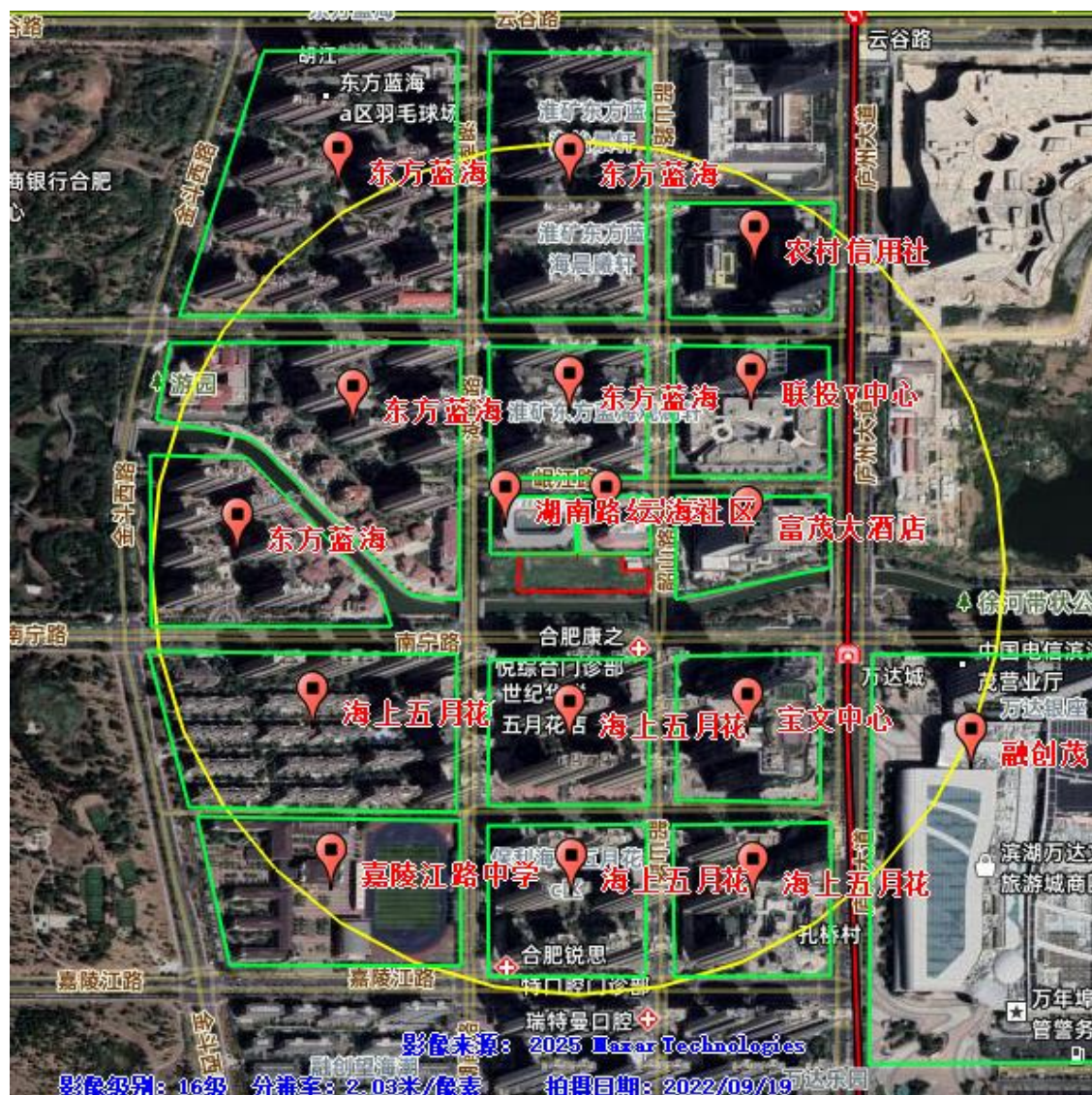
地块外东侧：空地、工棚；
地块外南侧建设海上五月花、嘉陵江路中学、宝文中心；
地块外西侧：建设东方蓝海；
地块外北侧：建设东方蓝海、联投V中心、农村信用社。

2019年
9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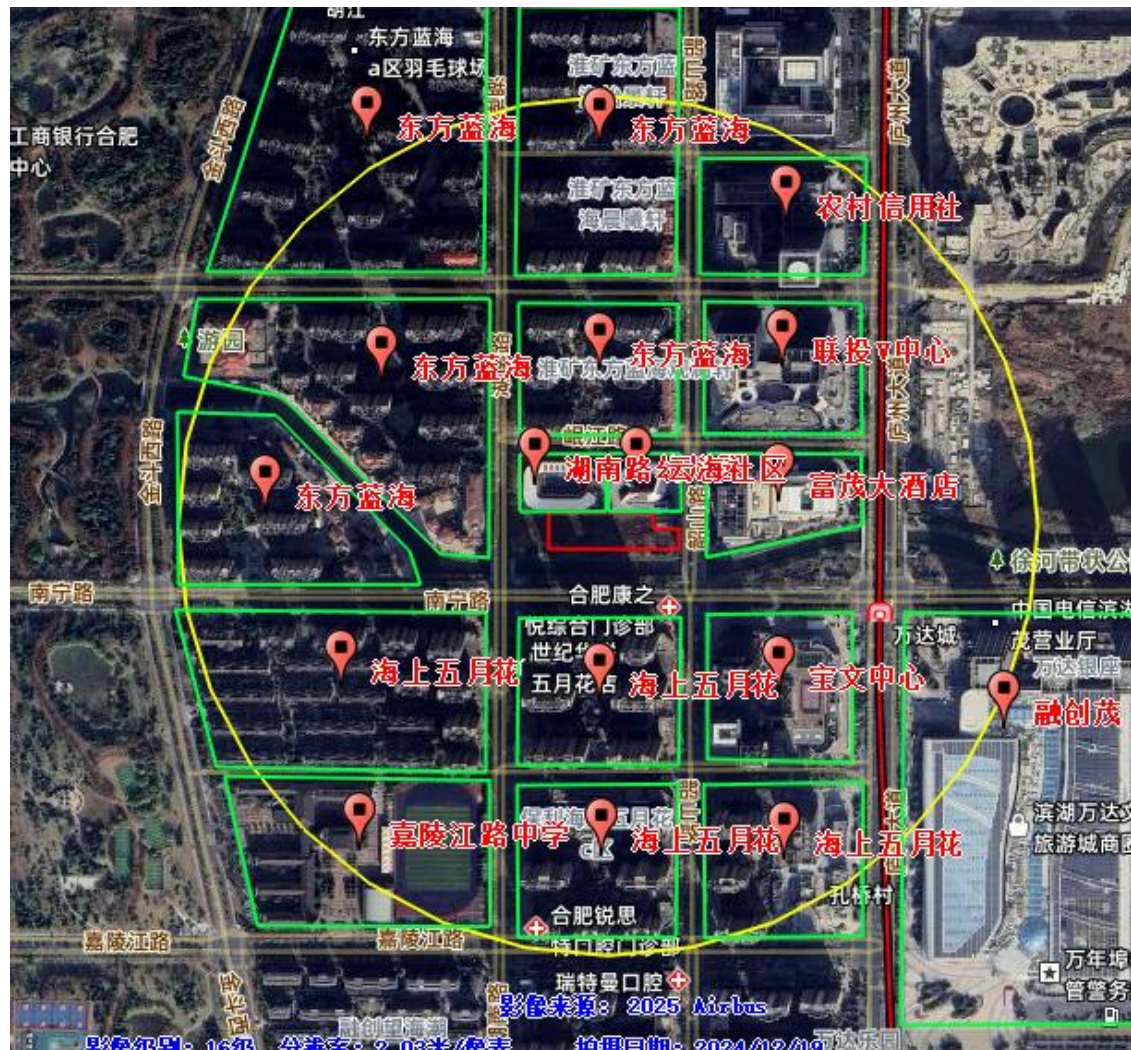
地块外东侧：富茂大酒店、融创茂；
地块外南侧建设海上五月花、嘉陵江路中学、宝文中心、合肥康之悦综合门诊部；
地块外西侧：建设东方蓝海；
地块外北侧：建设湖南路幼儿园、云海社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东方蓝海、联投V中心、农村信用社。

2022年
9月



地块外东侧：富茂大酒店、
融创茂；
地块外南侧建设海上五月
花、嘉陵江路中学、宝文中
心、合肥康之悦综合门诊部；
地块外西侧：建设东方蓝海；
地块外北侧：建设湖南路幼
儿园、云海社区、社区卫生
服务中心、东方蓝海、联投V
中心、农村信用社。

2024年
12月



地块外东侧：富茂大酒店、融创茂；
地块外南侧建设海上五月花、嘉陵江路中学、宝文中心、合肥康之悦综合门诊部；
地块外西侧：建设东方蓝海；
地块外北侧：建设湖南路幼儿园、云海社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东方蓝海、联投V中心、农村信用社。

3.4 敏感目标

根据对调查地块周边现场的踏勘，调查地块周边 500 米范围内敏感目标分布见下图。

表 3.4-1 地块周边 500m 范围内主要敏感目标一览表

编号	名称	方位	距离（米）	性质					
1	东方蓝海 D 区	W	60	居民区					
2	农村信用社	NE	315	办公点					
3	宝能城	E	290	居民区					
4	湖南路幼儿园	N	5	学校					
5	云海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N	5	行政单位					
6	万年埠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N	5	社区医院					
7	联投 V 中心	NE	120	公共场所					
8	滨湖富茂大饭店	E	30	公共场所					
9	宝文中心	SE	85	公共场所					
10	保利海上五月花 B 区	S	85	居民区					
11	嘉陵江路中学	SW	305	学校					
12	融创茂	SE	300	公共场所	13	合肥康之悦综合门诊部	S	105	诊所
13	合肥康之悦综合门诊部	S	105	诊所					

注：敏感目标指地块周围可能受污染物影响的居民区、学校、医院、饮用水源保护区以及重要公共场所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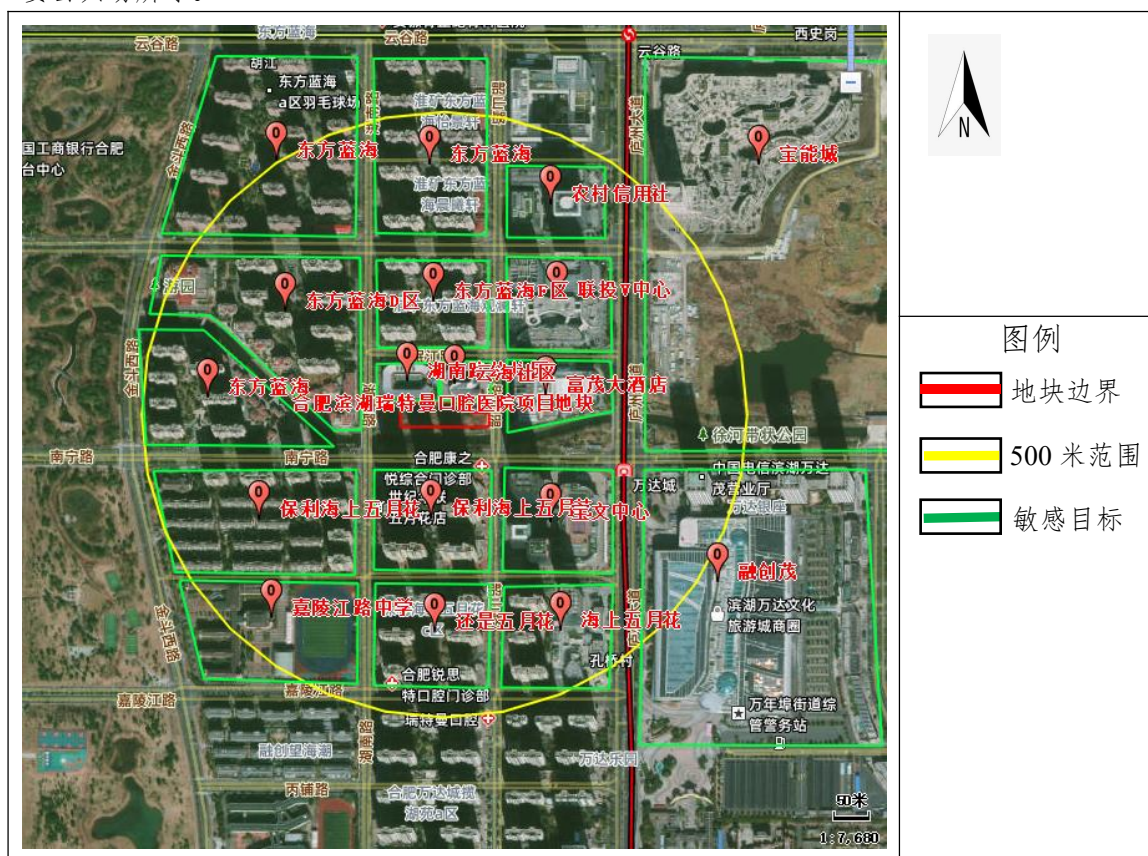


图 2.3-1 地块周边环境敏感目标

3.5 地块利用规划

根据调查地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本次调查地块规划用作医疗卫生用地，如下图所示。

用地单位	
项目名称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批准用地机关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
批准用地文号	合肥市人民政府
用地位置	合自然资规让【2025】43号
用地面积	包河区南宁路与湖南路交口东北角
土地用途	6233.53平方米
建设规模	医疗卫生用地
土地取得方式	//
附图及附件名称	出让

用地红线图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章 资料分析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是以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为主的识别阶段，主要目的是确认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是否有可能的污染源，从而判断是否需要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即现场采样分析。

项目组于2025年11月对目标地块进行了第一阶段调查，调查按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的要求实施，现场调查主要通过资料收集与分析、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等形式，对地块的历史、现状和未来的使用情况以及与之相关的生产过程进行分析，识别地块潜在的污染状况、污染源和污染特征。

本次调查收集的资料包括：

- （1）用来辨别地块及其相邻地块的开发及活动状况的航片或卫星图片；
- （2）地块的土地使用和规划资料；
- （3）地理位置图、地形、地貌、土壤、水文、地质和气象资料等；
- （4）地块所在地的社会信息，敏感目标分布。

资料来源主要包括：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卫星地图和政府相关网站等。通过资料收集与分析，调查人员获取了：

- （1）地块所在区域的概况信息；
- （2）地块的现状和历史情况；
- （3）相邻地块的现状与历史情况；
- （4）地块所在地的社会信息，如敏感目标分布等。

4.1 政府和权威机构资料收集和分析

调查项目启动后，我单位组织技术人员对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相关资料进行了收集和分析，具体资料收集的清单详见表4.1-1。

表 4.1-1 调查地块资料收集情况

资料名称		收集情况	资料来源	收集资料用途	可信度
地块利用变迁资料	卫星影像或航片	√	卫星地图、现场航拍	得到地块现在和历史使用情况	可信
	地块使用情况	√	网上收集、访谈得知	得到地块现在使用情况	可信
	规划图	√	万年埠街道办事处	获得地块未来规划	可信
地块所在区域的自然信息	地块位置图	√	现场踏勘	地块地理位置	可信
	地形地貌、气候气象、水文地质等	√	政府相关网站	地块地形地貌、气候气象、水文地质等	可信
地块所在区域的社会信息	敏感目标及其分布	√	现场踏勘结合卫星地图	得到地块敏感目标及其分布	可信
	区域环境情况	√	政府相关网站	得到地块区域环境情况	可信
地块其他资料	工勘报告	√	万年埠街道办事处	得到地块土层分布和地下水情况	可信
	地块红线	√	万年埠街道办事处	得到调查范围	可信

4.2 地块资料收集资料和分析

根据对地块周边居民走访的信息获知，项目地块历史上没有过工业生产经营活动。

表 4.1-2 地块资料收集获取情况

资料名称		收集情况	资料来源	可信度
地块内资料	地块使用现状	√	访谈、现场踏勘	可信
	地块历史使用现状	√	访谈、91 历史卫星影像图	可信
地块周边资料	周边土地使用现状	√	访谈、现场踏勘	可信
	周边土地历史使用情况	√	访谈、91 历史卫星影像图	可信
	500m 范围内敏感目标	√	91 卫星和航拍照片	可信

4.3 其他资料收集和分析

根据搜集到的资料，本地块历史上为农用地，种植水稻，不曾作为工业用地使用。

4.3.1 万年埠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地块北侧为万年埠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于 2022 年 8 月正式投入使用。设有综合门诊、预防接种、妇幼保健、老年人健康管理、检验科等科室。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环保措施：

（1）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医疗废水与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再经消毒等工艺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标准；（2）固废处置：医疗废物（属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理，每日清运；（3）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市政部门清运，污泥经无害化处理后规范处置。

第五章 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

5.1 现场踏勘及结果

我单位接受项目委托后，调查工作组对地块资料进行收集，并于 2025 年 11 月进行现场踏勘。根据现场踏勘情况，现状为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土建中，地基已打好。土壤无异味，未发现异常。

5.1.1 现存构筑物

现场踏勘时，地块土建施工中。

5.1.2 固体废弃物和危险废物

目前地块内未堆放建筑垃圾，未发现有遗留固体废物堆放，现场未见污染痕迹。

5.1.3 外来堆土

现场踏勘期间地块未发现外来堆土。

5.1.4 水环境

经现场踏勘发现，地块内不存在地表水。

5.1.5 污染物迁移环境因素分析

根据地块管理人员、环保人员及周边居民等相关人员的访谈情况，调查地块之前仅作为农田。用地历史明确，无工业固废和工业废水，不存在可能的潜在污染源。

综上，调查地块内不涉及污染物迁移相关的环境因素情况。

5.1.6 有毒有害物质的储存、使用和处置情况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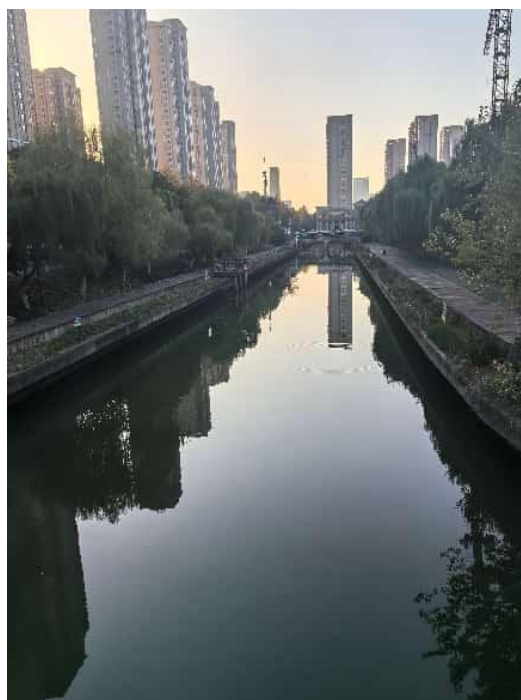
根据现场踏勘及人员访谈，本次调查地块现状为土建施工中。历史上作为农用地，地块历史上无有毒有害物质的储存、使用和处置情况。

5.1.7 各类槽罐内的物质和泄漏评价

根据现场踏勘及人员访谈，该地块无储罐，无相关储罐泄漏等事故记录。

5.1.8 管线、沟渠泄漏评价

通过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地块一直为农用地,无天然气管道或者蒸汽管道、雨水管网、污水管网等,不涉及管线的泄漏事故。现场踏勘图片如下:





5.2 周边潜在污染源及污染迁移分析

根据地块历史资料和现场踏勘，地块 500m 范围内没有工业企业生产活动，主要为居民区、商业和学校，即不存在潜在工业污染源，本地块土壤和地下水不存在潜在污染。地块周边 500 m 范围内影像图如图 4.2-1 所示。



图 5.2-1 地块周边影像图

5.3 现场踏勘结果小结

根据本次踏勘情况，本地块及相邻地块均无工矿企业污染痕迹，土壤均无异味和异样。地块及周边没有潜在污染源。

5.4 人员访谈

2025年11月，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人员开展了人员访谈，邀请到包河区生态环境分局工作人员、万年埠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万年埠街道云海社区工作人员以及周边居民就原地块的历史使用情况、地块周边土地使用情况和地块未来规划用途等相关信息在现场进行访谈，人员访谈记录表见附件。

根据现场人员访谈了解到，地块历史上主要作为农用地，与地块历史资料和影像图获取信息一致。地块内未进行任何工业生产活动，不存在潜在工业污染源。



万年埠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



万年埠街道云海社区工作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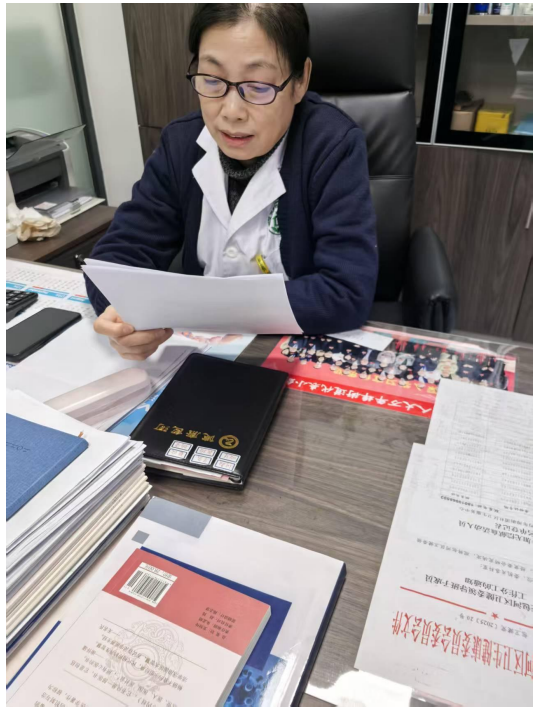
周边居民（东方蓝海）



包河区生态环境分局工作人员



张宗友（合肥康之悦门诊）



徐院长（包河区万年埠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图 5.2-1 现场人员访谈照片

表 5.2-1 调查地块人员访谈表汇总

访谈内容类型	访谈人员					
	万年埠街道办事处 工作人员/宋伟	万年埠街道云海社 区工作人员/张伟	周边居民（东方蓝 海）/王燕	包河区生态环境分 局工作人员/沈平	张宗友（合肥康之悦 门诊）	徐院长（包河区万年 埠街道社区卫生服 务中心）
联系方式	19538367712	19538375883	15155152636	18815600982	13965000670	65528503
调查地块历史上土 地权属	空地、集体土地所 有权	空地、集体土地所 有权	/	/	空地、集体土地所有 权	空地、集体土地所有 权
调查地块是否涉及 工况用途？是否涉 及规模化养殖？是 否涉及有毒有害物 质储存与输送	否	否	否	否	否	不清楚
调查地块是否涉及 工业污染	否	否	否	否	不清楚	不清楚
调查地块周边是否 存在化工厂、农药 厂、冶炼厂、加油 站、化学品储罐、 固体废物处理等可 能产生有毒有害物 质的设施或活动	无	无	无	无	否	不清楚
调查地块未来规划 用途	口腔医院	口腔医院	口腔医院	口腔医院	口腔医院	口腔医院

5.4.1 地块历史用途变迁的回顾

通过人员访谈，结合历史资料和影像图，最终确定该地块的历史用途变迁情况如下：

地块内原为农用地，2014年开始为空地，2018年~2020年间地块搭建临时工棚，2022年后恢复空地，2025年开始开挖施工。

5.4.2 地块曾经污染排放情况的回顾

通过人员访谈了解到：该地块未曾有工业企业存在，无污染排放情况。

5.4.3 周边潜在污染源的回顾

通过人员访谈和现场踏勘了解到：该地块500 m范围内没有工业企业生产活动，主要为居民区、商业和学校，经过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及资料分析，本地块土壤和地下水不存在潜在污染，无明显污染隐患。

5.4.4 突发环境事件及处置措施情况

通过人员访谈了解到：该地块没有化学品泄漏或其他环境污染事故。

5.4.5 人员访谈小结

通过人员访谈了解到：地块历史上为农用地。

调查地块500 m范围内无工业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危险废物处置和利用活动等污染企业，地块内及周边区域没有发生过化学品泄漏或其他环境污染事故，存在污染隐患的风险较小。

5.5 快筛检测情况

人员访谈期间了解到地块历史上作为农用地，地块内及相邻周边无工业生产活动，地块内未使用过剧毒农药，地块污染可能性低，使用光离子化检测仪（PID）对土壤VOCs进行快速检测，使用X射线荧光光谱仪（XRF）对土壤重金属进行快速检测，随机布点，共设置6个快筛点位及地块上游无干扰区域设置1个对照点，共计7个土壤点位。

本次采样取0~50 cm处土壤进行快速检测。样品采用手工钻的方式进行采集，尽量减少土壤扰动，保证减少土壤样品在采样过程中不被二次污染。土样快速检测的点位位置信息见图5.3-1。

5.5.1 采样前准备

根据布设的土壤采样点，样品的采集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开展。现场采样准备的材料和设备包括：定位仪器、现场探测设备、调查信息记录装备、土壤取样设备、样品的保存装置和安全防护设备等。具体如下：

- (1) 钻机设备：手工钻；
- (2) 现场检测设备：光电离子探测器（PID）、X射线荧光光谱仪（XRF）；
- (3) 防护用品与其他：手套、安全帽、防雨器具、采样记录单、影像记录设备、现场通讯工具等。

5.5.2 土壤样品采集

为了现场判断采样区域可能的污染情况，帮助确定土壤采样深度，通过X射线荧光光谱分析仪（XRF）和光电离子探测器（PID）对土壤样品中重金属和VOCs含量进行现场检测。XRF和PID如图5.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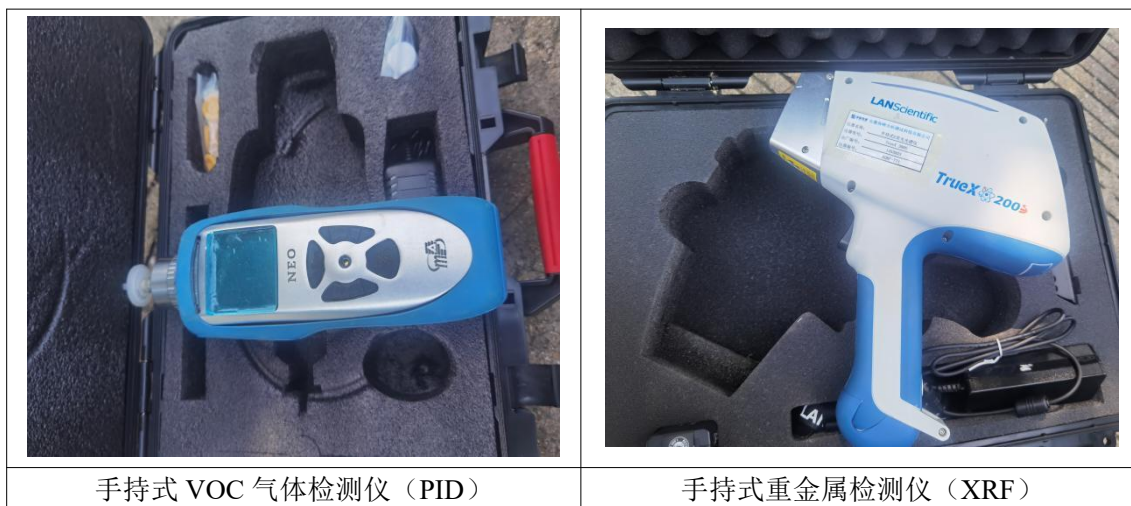


图 5.5-2 土壤快速检测仪器

土壤样品采集时，根据XRF和PID的快速检测结果、土样感观指标（主要有气味、颜色、性状）以及污染迹象、样品深度分布的原则综合判断、筛选样品送实验室检测。

1、XRF和PID快速检测

在现场用XRF和PID仪器检测采集的每个样品，检测样品中重金属和挥发性有机气体浓度。

(1) PID使用方法

- 1) PID开机并校准。

2) 现场快速检测土壤中VOCs时, 用采样铲在VOCs取样相同位置采集土壤置于聚乙烯自封袋中, 自封袋中土壤样品体积占1/3~1/2自封袋体积, 取样后, 自封袋置于背光处, 避免阳光直晒, 取样后在30分钟内完成快速检测。检测时, 将土样尽量揉碎, 放置10分钟后摇晃或振荡自封袋约30秒, 静置2分钟后将PID探头放入自封袋顶空1/2处, 紧闭自封袋, 记录最高读数。

(2) XRF使用方法

1) XRF开机并校准。

2) 将自封袋内的土壤揉碎, 将XRF探头对准装入的土壤样品, 按住测试按键, 等待30 s后, 记录数据。

2、感观指标和污染迹象

在现场仔细观察采集的每个样品, 从土壤样品的气味、颜色、性状以及污染迹象定性判断土壤是否受到污染。

3、样品深度分布

本次采集0~50 cm处土壤样品。

快速检测工作照片见附件。

5.5.3 土壤评价标准

本地块作为医疗卫生用地, 本次调查参照《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评价, 其中《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无总铬和锌的参考标准, 所以总铬和锌的评价标准选取深圳市地方标准《深圳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DB4403/T67-2020), 具体见表5.5-2。

表 5.5-2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单位 mg/kg

序号	污染因子	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参照标准
1	砷	20	GB36600-2018
2	镉	20	
3	铜	2000	
4	铅	400	
5	汞	8	
6	镍	150	
7	锌	10000	DB 4403/T 67-2020
8	总铬	1210	

5.6 土壤快筛检测结果

本次共设置监测土壤样品点位 6 个及 1 个对照点，土壤快速检测结果见表 5.6-1。

表 5.6-1 现场快筛结果

地块名称	地块编号	PID读数 (ppm)	XRF读数 (mg/kg)							
			As	Cd	Cr	Cu	Pb	Hg	Ni	Zn
	第一类用地 筛选值	/	20	20	1210	2000	400	8	150	10000
合肥滨湖瑞特曼 口腔医院项目	S1	0.075	3.783	0.024	17.149	7.097	6.2	0.007	8.867	17.429
	S2	0.046	0.61	0.002	4.913	1.959	1.44	0.001	2.183	3.537
	S3	0.060	1.66	0.015	7.793	4.099	5.793	0.003	3.439	10.357
	S4	0.062	5.937	0.045	21.398	9.654	8.743	0.01	10.733	24.88
	S5	0.065	1.998	0.016	10.328	4.035	4.449	0.003	3.09	10.224
	S6	0.064	3.145	0.019	14.047	7.129	8.028	0.005	6.381	13.506
	S7	0.045	6.406	0.054	29.288	11.805	11.78	0.011	15.24	35.647

地块名称	现场快筛点位图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	

5.7 快测结果评价与分析

本地块共检测土壤点位7个，快筛6个样品及1个对照点样品，根据表6.4-1，XRF快速检测结果表明重金属中汞、砷、镉、铜、镍、铅、铜含量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其中总铬和锌含量均低于深圳市地方标准《深圳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DB4403/T67-2020）中的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挥发性有机物含量范围在0.045-0.075 ppm，地块内各点位数值和对照点相比无异常。

5.8 土壤快速检测小结

根据现场踏勘情况，调查地块现状主要为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土建中。地块内不存在外来堆土。现场踏勘判断，地块周边对本地块土壤和地下水不存在潜在污染。使用XRF和PID对表层土壤进行了快速检测，快筛结果未见异常。

第六章 结果与分析

6.1 调查资料关联性分析

6.1.1 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的一致性分析

调查地块历史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总体上相互印证、相互补充，为了解调查地块的情况提供了有效的信息。本次调查历史用途变迁、现场用途信息从历史资料、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方面较为一致，人员访谈补充了历史资料收集和现场踏勘带来的信息缺失，使地块历史脉络更加清晰；调查地块的规划用途、是否发生过突发环境事件及企业三废排放情况，历史资料 and 人员访谈相互佐证，人员访谈的内容更为详细，且人员访谈中多个信息来源显示的结论也比较一致；其他如地块内管线、渗坑等情况，历史资料、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相互验证，结论一致。一致性分析具体见表6.1-1。

表 6.1-1 调查地块一致性分析情况表

序号	地块信息	收集资料	现场勘查	人员访谈	是否一致
1	调查地块历史上土地权属	空地、集体土地所有权	空地	空地、集体土地所有权	一致
2	调查地块是否涉及工况用途？是否涉及规模化养殖？是否涉及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	否	否	否	一致
3	调查地块是否涉及工业污染	否	否	否	一致
4	调查地块周边是否存在化工厂、农药厂、冶炼厂、加油站、化学品储罐、固体废物处理等可能产生有毒有害物质的设施或活动	无	无	无	一致
5	调查地块未来规划用途	口腔医院	口腔医院	口腔医院	一致

6.1.2 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的差异性分析

调查资料中，历史卫星图、历史资料、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内容相互佐证，最终综合判定地块各历史时期时间节点、历史用途及地块其他相关信息。历史卫星图、历史资料、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内容基本一致，结合历史资料、影像图和

现场踏勘来最终确定该地块各历史时间节点和调查地块周边500 m内无潜在污染源结论可信，不存在明显差异性。

6.2 污染识别结果

通过历史资料收集、现场踏勘情况、人员访谈及现场快速检测结果可知，地块内及周边均未进行过工业生产活动，未发现潜在污染源。通过对地块500 m范围内进行调查，不存在污染隐患。地块内及周边区域没有发生过化学品泄漏或其他环境污染事故。

6.3 质量控制

本项目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计划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分为现场踏勘质量控制，人员访谈质量控制，资料收集质量控制，现场快筛质量控制。

6.3.1 现场踏勘质量控制

2025年11月，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对项目地块进行现场踏勘，技术小组由环境、地质等专业技术人员组成，经验丰富。通过对现场进行仔细踏勘，及时了解地块内各单元使用情况，并对地块内现状进行了拍照，采用笔记形式对相关情况进行了记录，同时对周围相关相邻地块进行了解，保证踏勘了解的信息情况真实可靠。

6.3.2 人员访谈质量控制

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技术小组在2025年11月对调查地块当地包河区生态环境分局工作人员、万年埠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万年埠街道云海社区工作人员以及周边居民等相关人员进行了现场访谈。人员访谈对象均为对地块比较了解人员，为了保证人员访谈的真实性，征得被访人同意后进行了拍照，并将人员访谈获取的地块信息与收集资料信息进行相关性分析，确保信息的准确性。

6.3.3 资料收集质量控制

在本次调查中，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人员与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生态环境部门等相关人员积极对接，保证收集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

6.3.4 现场快筛质量控制

为保证在允许误差范围内获得具有代表性的样品，在采样的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主要质控措施如下：

- (1) 采样前制定详细的采样计划，采样过程中认真按采样计划进行操作；
- (2) 对采样人员进行专门的培训，采样人员应熟悉生产工艺流程、掌握采样技术、懂得安全操作的有关知识和处理方法；
- (3) 采样时，应由2人以上在场进行操作。采样工具、设备保持干燥、清洁，不得使待采样品受到污染和损失。

6.3.5 整体报告质量控制

在本次报告编制过程中，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安排了多次有关《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内审。

6.4 不确定性分析

本次调查是基于国家相关技术标准和技术规范的指导，以现场实际场地情况、委托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图件等为基础，通过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经过专业仪器分析与判断进行的调查工作。本次调查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 本报告基于目前所掌握的调查资料，调查范围，工作时间以及地块当下情况等多种因素做出的专业判断。地块调查工作存在一定的限制性因素。

(2) 本次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开展的快筛，检测因子和点位的布设有限，土壤本身存在一定的不均一性，因此，在有限的快筛采样点位对地块土壤污染状况的表述会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3) 本次土壤状况主要是针对现阶段地块及周围区域的实际情况进行分析。由于地块及周围区域正处于开发利用过程中，可能会改变土壤和地下水的环境状况，进而对本报告的准确性和有效性造成影响。

第七章 结论与建议

7.1 结论

综合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及人员访谈结果，本次调查地块原为农用地，地块当前和历史上均未开展过任何工业生产活动，调查地块历史上不存在潜在污染源。地块周边敏感目标主要有居民区、商业和学校。

本次调查在地块内共布设了 6 个土壤快筛点位，地块外布设了 1 个土壤对照点，使用 PID 和 XRF 进行快速检测，对比检测数据分析可知，土壤各项指标均低于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调查结果表明：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不存在确定的、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来源，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中的相关要求，调查地块符合第一类用地开发要求，人体健康风险可接受，本次调查活动可以结束。

7.2 建议

建议地块开发利用者在开发地块过程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的要求做好地块的土壤污染环境管理和土壤保护工作。

附件

附件 1 地块红线图

附件 2 用地规划许可证

附件 3 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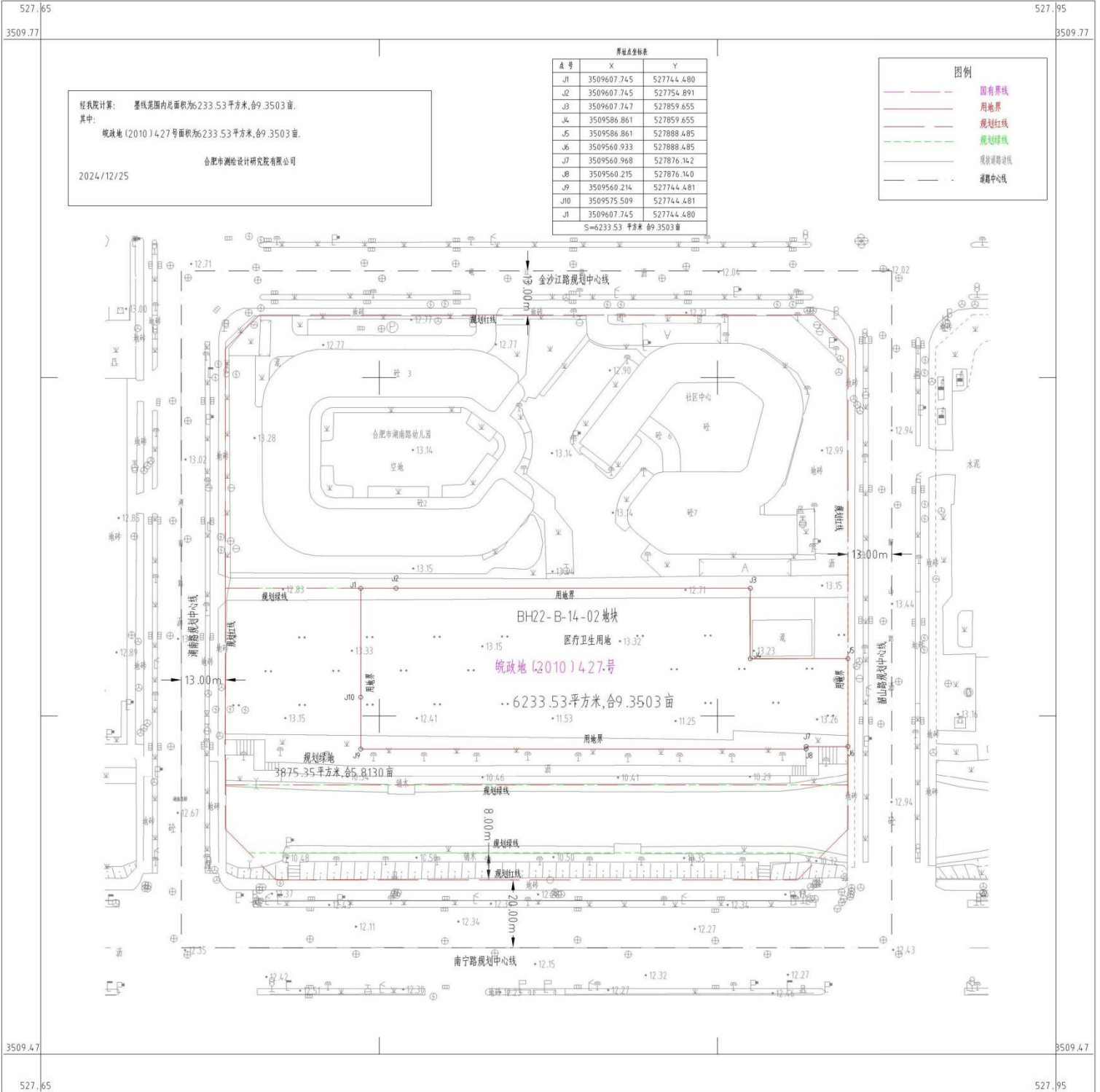
附件 4 人员访谈表

附件 5 采样原始记录

附件 6 采样照片

附件 1 地块红线图

湖南路与南宁路交叉口东北角BH22-B-14-02地块用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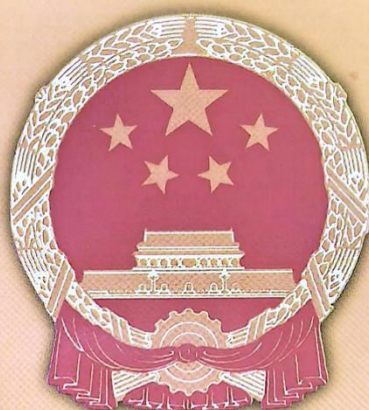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GB/T 20257.1-2017地形图图示;
2024年12月。

1:1000

附注: 绘图:曹 磊
检查:张文鹏
审核:陈 超

合肥市测绘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建设用地
规划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340111202500077
地字第_____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合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发证机关

2025年07月17日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附件

编号： 340111202500077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单位名称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	
	用地位置		包河区南宁路与湖南路交叉口东北角	
	批准用地机关	合肥市人民政府	批准用地文号	合自然资规让【2025】43号
	项目等级		投资性质	
	选址意见书编号		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编号	
建设用地性质		医疗卫生用地		
规划用地位置	东至	如附图所示		
	南至	如附图所示		
	西至	如附图所示		
	北至	如附图所示		
备注				
总用地面积 (平方米)		6233.5300	合约 (亩)	9.3503
其中含代征 (拆)		道路	河道	公共绿地 平方米 亩
已审批规划指标及要求 (附表)				
容积率高限 (%)			容积率低限 (%)	
建筑高度高限 (米)			建筑高度低限 (米)	
建筑密度高限 (%)			建筑密度低限 (%)	
绿地率高限 (%)			绿地率低限 (%)	
建筑间距低限 (米)			人均集中绿地 (m ²)	0.00
现状情况及保留、保护内容				



巨要求	满足消防、环保等最小安全间距要求，并同时满足合肥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相关条款。																									
允退让道路红绿线或地界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支路</th> <th>次干道</th> <th>主干道及以上道路</th> <th>桥接立交边界线</th> <th></th> </tr> </thead> <tbody> <tr> <td>b≤24米</td> <td>8</td> <td>10</td> <td>10</td> <td>15</td> </tr> <tr> <td>24<b≤60米</td> <td>10</td> <td>10</td> <td>15</td> <td>15</td> </tr> <tr> <td>60<b≤100米</td> <td>10</td> <td>15</td> <td>20</td> <td>20</td> </tr> <tr> <td>b>100米</td> <td>15</td> <td>20</td> <td>30</td> <td>30</td> </tr> </tbody> </table> <p>建筑高度在24m（含）以下的建筑后退绿线距离不应小于5米；建筑高度在24m-100m（含）的建筑后退绿线距离不应小于10米；建筑高度在100m以上的建筑应增加后退绿线距离，同时委托具备资质的单位做交通影响评价。大型商业设施临城市道路的主要出入口后退绿线规划红线的距离，不应小于30米；红线外有绿线控制的，后退绿线距离不应小于20米。地下建筑离用地边界距离不宜小于地下埋深的0.7倍且退让道路红线距离不应小于8米。</p>	支路	次干道	主干道及以上道路	桥接立交边界线		b≤24米	8	10	10	15	24<b≤60米	10	10	15	15	60<b≤100米	10	15	20	20	b>100米	15	20	30	30
支路	次干道	主干道及以上道路	桥接立交边界线																							
b≤24米	8	10	10	15																						
24<b≤60米	10	10	15	15																						
60<b≤100米	10	15	20	20																						
b>100米	15	20	30	30																						
关市政道路、皮道路、净、绿地控制等件																										
句设计要求地下管网走)	<p>1、排水：采用雨污分流体系；雨污水均由给定管口排入城市管网。</p> <p>2、其他基础设施：设计时应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并作好与城市各类管网的对接。</p>																									
遵事项	<p>该宗地为国有土地，征地批准文号：皖政地（2010）427号。2025年3月28日，经合肥市人民政府批准，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出让方式取得该宗地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编号为合地滨湖经营[2025]43号。根据合肥市包河区发改委项目备案表（2504-340111-04-01-437569）、合规证（2025）0023号设计条件通知书、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地滨湖经营[2025]43号）及补充合同（一），同意按附图墨线所示范围办理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该地块界址清晰，权属合法，规划用地性质为医疗卫生用地，总用地面积为6233.53平方米（合9.3503亩），具体位置如附图所示，准确面积以实际测绘为准）</p>																									
注																										



合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日期



合ZG

用地单位	
项目名称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批准用地机关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
批准用地文号	合肥市人民政府
用地位置	合自然资规让【2025】43号
用地面积	包河区南宁路与湖南路交口东北角
土地用途	6233.53平方米
建设规模	医疗卫生用地
土地取得方式	//
附图及附件名称	出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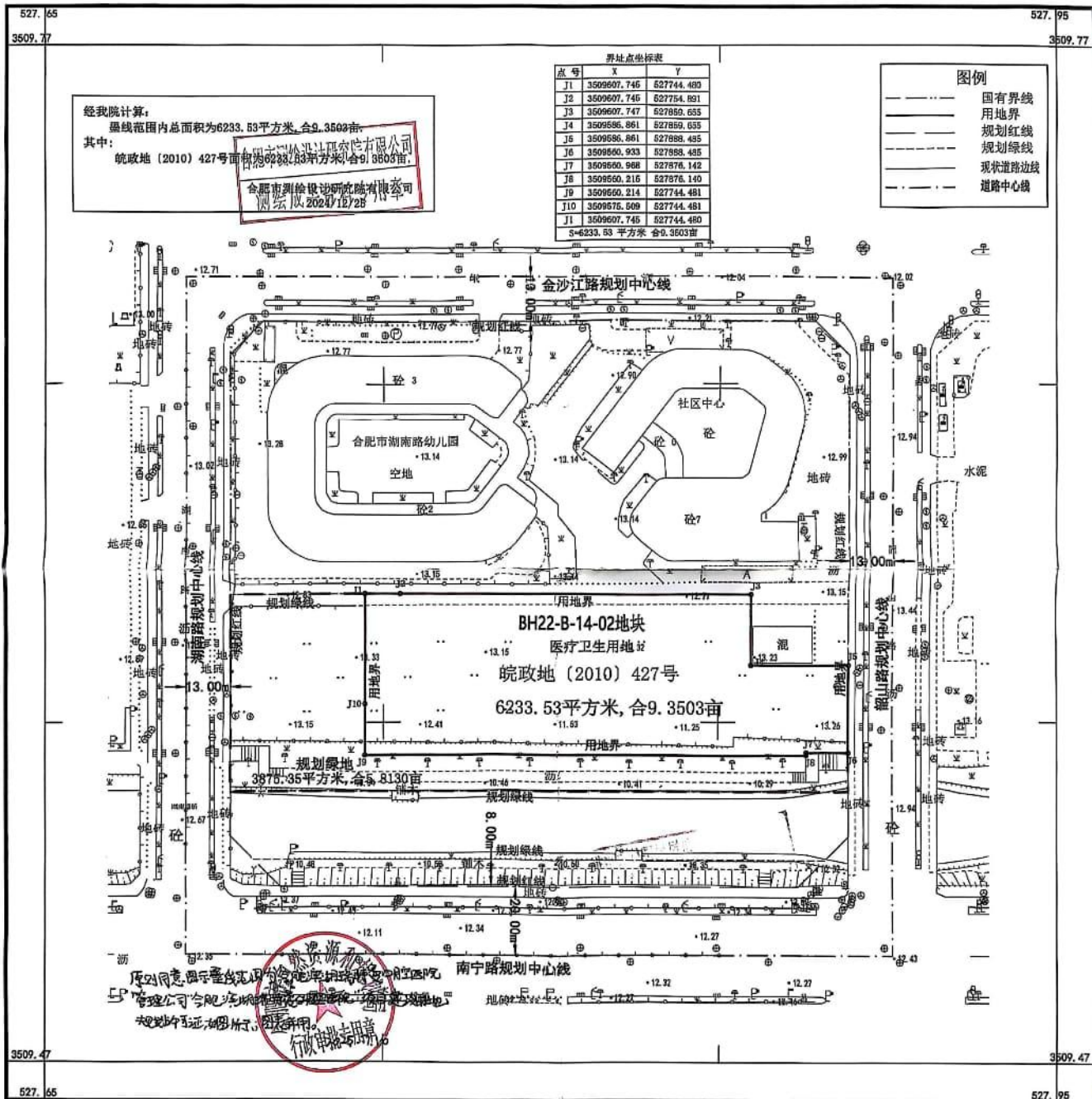
用地红线图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湖南路与南宁路交口东北角BH22-B-14-02地块用地图



合肥市测绘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GB/T20257.1-2017地形图图示；
 2024年12月。

1:1000

附注：绘图：曹磊
 检查：张文鹏
 审核：陈超



附件 3 岩土工程勘查报告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
勘 察 报 告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1 日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

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勘察阶段：详细勘察

资质等级：甲级（B134020930）

工程勘察设计资质(出图)专用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甲级 证书编号: B134020930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有效期至2030年02月14日止

工程编号：AHJC-KC-2024-029

王运超

报告编写：乔勃睿

校 对：李天龙

审 核：桂 鹏

审 定：贺炎九

总 工：贺炎九

总 经 理：胡殿坤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王运超
注册号：3402093-AY001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乔勃睿

李天龙

桂鹏

贺炎九

贺炎九

坤胡印殿
3401310472203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1日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 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第 1 部分 概述

1.1 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合肥市包河区南宁路与韶山路交口西北角，拟建工程总用地面积 6233.53m²（合 9.3503 亩），包括 1#口腔医院（A、B 区）、地下车库及人行桥梁一座，地下车库埋深约 4.5m，拟建建筑物如下表所示：

表 1-1 建筑情况一览表

建筑物名称	高度跨度 / 层数	结构性质	单柱荷载	±0 (m)	基础形式
口腔医院	48.45/12F	框架结构	5000kN	13.00	筏板基础
车库	-1F				独立基础
人行桥	5≤L<20	框架结构	1500kN	12.50	独立基础

拟建建筑物的抗震设防类别为乙类，拟建建筑物对差异沉降敏感程度一般，地基容许相邻柱基沉降差为 $s \leq 0.002L$ 。拟建建筑物拟采用天然地基。

受业主委托，该拟建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任务由我司负责完成。

1.2 勘察等级及勘察阶段

拟建项目工程重要性等级为二级；拟建场地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不良地质作用不发育，基础一般位于地下水位以下，其场地复杂程度等级为二级；拟建场地岩土种类较多，性质变化较大，其地基复杂程度等级为二级。根据以上条件综合确定本次岩土工程勘察等级为乙级。本次工程勘察属详细勘察。

1.3 勘察目的、任务要求

本次勘察的主要目的是提出详细的岩土工程资料和设计及施工所需的岩土参数。对建筑地基做出岩土工程评价，并对地基类型、基础型式及地基处理等提出建议。主要工作如下：

1、搜集附有坐标和地形的建筑总平面图，场区的地面平整标高，建筑物的性质、规模、荷载、结构特点，基础形式、埋置深度，地基允许变形等资料。

2、查明不良地质作用的类型、成因、分布范围、发展趋势和危害程度，提出整治方案的建议。

3、查明建筑范围内岩土层的类型、深度、分布、工程特性，分析和评价地基的稳定性、均匀性和承载力。

4、查明埋藏的河道、沟浜、墓穴、防空洞、孤石等对工程不利的埋藏物。

5、查明地下水的埋藏条件，提供地下水位及其变化幅度，并判定地下水腐蚀性。

6、综合评价场地稳定性、抗震性、黏土的胀缩性、判别并确定砂（粉）土液化等级、液化程度，并提供场地天然地基基础设计参数。

7、对地基基础设计及施工提供意见及建议。

1.4 勘察依据的技术标准

建筑物位置与勘探点布置图（1:1000）；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 年版）；

《工程勘察通用规范》（GB55017-2021）；

《建筑与市政地基基础通用规范》（GB55003-2021）；

《建筑与市政工程抗震通用规范》（GB55002-2021）；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建筑抗震设计标准》（GB/T50011-2010）（2024 版）

《中国地震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

《膨胀土地区建筑技术规范》（GB50112-2013）；

《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GB50223-2008）；

《岩土工程勘察安全标准》（GB/T50585-2019）；

《建筑工程抗浮技术标准》（JGJ476-2019）；

《高层建筑岩土工程勘察规程》（JGJ72-2017）；

《建筑工程地质勘探与取样技术规程》(JG/T87-2012)；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GB/T50123-2019)；
《工业建筑防腐蚀设计规范》(GB/T50046-2018)；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20年版)；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住房城乡建设部第37号)；
《工程测量通用规范》(GB55018-2021)；
《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GB50330-2013)；
勘察合同；
其他规范及相关规程。

1.5 勘察方法和勘察工作布置

1、勘察工作布置

①根据《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年版)及规划平面图,勘探孔沿拟建建筑物的角点、边线网状布置,本次勘察共布置勘探孔20个,勘探孔孔距不大于30m(详见建筑物与勘探点平面位置图),本次勘察按照天然地基本要求进行。孔深一般在15~23米。取土试样和进行原位测试的勘探孔占勘探孔总数的比例不小于1/2,取土试样孔占勘探孔总数的比例不小于1/3。本工程勘察方法采用以钻探为主,配合原位测试和室内试验进行综合分析评价。

②针对场地存在对本项目施工有影响的地下水类型,进行水位观测。

2、勘探孔测量

勘探孔放样、测量根据业主提供的规划平面图上的绝对坐标采用RTK进行施放,勘探孔的平面位置误差小于 $\pm 0.25\text{m}$,高程误差小于 $\pm 0.05\text{m}$,满足勘察规范要求。本次勘察采用1985高程,坐标系为2000坐标系。基础施工前请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对勘探孔孔口高程及坐标进行复核。

水位量测:对于上层滞水:初见和静止水位测量:初见水位待钻孔终孔时,用钢尺进行测量;静止水位待钻孔终孔24小时以后,用钢尺进行测量。

对于承压水,采用内径 $\phi 50\text{mm}$ PVC管并配有不少于2m长相同内径的滤

水管,底部设有1m长的沉淀管,并采用滤网包裹,滤水管周边回填粗砂,滤水管两端分别用粘土球隔水,以量测承压水水头埋深;量测精度不低 $\pm 2\text{cm}$ 。

3、钻探和原位测试

钻探严格按《建筑工程地质勘探与取样技术规程》(JGJ/T 87-2012)及《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年版)规范“9.2钻探”相关规定进行,野外钻探、及取样工作由我公司钻探公司负责完成。钻探设备为DPP-100型车载钻机、XY-1型岩芯钻机,根据不同地层情况及要求,分别采用螺纹钻具回转钻进或泥浆护壁回转钻进的钻探工艺进行施工,开孔直径110mm,终孔直径110mm。

4、静力触探试验

静力触探采用20T履带式静压贯入设备,探头面积 15cm^2 ,LMC-310型数据采集仪,采样间距10cm。探头匀速垂直压入土中,贯入速率为 $1.2\text{m}/\text{min}$,允许误差在 $0.3\text{m}/\text{min}$ 范围内,深度记录的允许误差控制在触探深度的 $\pm 1\%$ 范围内。

5、波速试验

波速测试按《地基动力特性测试规范》(GB/T50269-2015)及《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年版)规范“10.10条”相关规定进行,本次勘察波速试验采用单孔法,结合在钻孔中进行,测试点竖向间距定为1.0m左右。仪器设备主机采用RS—1616K(P)型测试仪,该仪器具有动态范围大,灵敏度高和采样率大等特点;检波器为RSJ—2000型贴壁式三分量检波器。

6、取样及运输要求

依据《建筑工程地质勘探与取样技术规程》(JGJ/T 87-2012)及《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年版)规范“9.4岩土试样的采取”相关规定,本工程岩土试样的采取情况如下:

取样工作在钻孔内进行,严格控制土样的取样质量,取土按试验要求,针对不同土性选用适宜的取土器,用静压或锤击方法采取不同直径和等级的不扰动土样,采样质量等级为I~II级。水样采取有代表性天然条件下的地下水,

选择有代表性钻孔，从钻孔中取样，1组为2瓶，其中1瓶1000ml筒分析水样，1瓶500ml立即加入2g~3g大理石粉，为进行侵蚀性CO₂分析水样。取水样前，洗净盛水容器，不得有残留杂质，取水过程中，应尽量减少水样的暴露时间，及时封口，并做好取样记录工作，水试验及时送检。

样品运输：本次勘察所有岩土试样，运输时均妥善装箱，采用专用土样箱包装，试样之间用塑料泡沫等柔软缓冲材料填实，避免了运输途中的颠簸。所有岩土试样均及时送土工试验室进行分析与试验。

7、钻孔回填

除特殊要求外，各钻探孔在钻探及测试（地下水位观测或波速测试等）工作结束后根据《建筑工程地质勘探与取样技术规程》（JGJ/T87—2012）进行回填，各钻孔回填材料采用原土回填。

现场开挖泥浆坑，采用原土回填，并夯实。

8、室内试验

土工试验由我公司土工实验室同步完成，全部原状土样均按国家标准《土工试验方法标准》（GB/T50123-2019）进行试验，岩样按《工程岩体试验方法标准》（GB/T50266-2013）执行。其中土工试验项目中黏性土主要有常规项目试验（天然含水率、天然密度、比重、液限、塑限）、抗剪强度试验、固结试验和胀缩试验（膨胀四项指标：自由膨胀率、50kPa压力下的膨胀率、收缩系数、膨胀力）。岩样进行天然单轴抗压试验，水样进行水质筒分析试验。

9、勘察工作量及周期

我司接受任务后，于2025年3月10日进入现场施工，于2025年3月17日结束野外施工。本次勘察共完成勘探点20个。其中，取土孔7个，波速孔2个，静探孔13个。

完成工作量如下：其中总进尺362.50m，静力触探孔进尺165.90m，取土孔进尺91.00m，波速孔进尺46.00m，取原状样36件，取水样2件。

室内土工试验于2025年3月21日完成，内业资料整理于2025年3月21日全部完成，并提交正式岩土工程详勘报告。

第2部分 场地工程地质条件综述

2.1 气象条件

合肥属亚热带湿润性季风气候。地处中纬度地带，位于江淮之间，全年气温冬寒夏热，春秋温和，属于暖温带向亚热带的过渡带气候类型，为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年平均气温15.7度，降雨量近1000毫米，日照2100多个小时。合肥的气候特点是：四季分明，气候温和、雨量适中、春温多变、秋高气爽、梅雨显著、夏雨集中。春天：冷暖空气活动频繁，常导致天气时晴时雨，乍暖乍寒，复杂多变。夏季：季节最长，天气炎热，雨量集中，降水强度大，雨量主要集中在5-6月的梅雨季节。秋季：季节最短，气温下降快，晴好天气多。冬季：天气较寒冷，雨雪天气少，晴朗天气多。

本场地属亚热带湿润性季风气候，经统计历年干旱多夏秋季节，出现在9~11月。

2.2 区域地质构造

拟建场地一级构造单元属于中朝准地台，二级构造单元为江淮台隆。构造位置处于华北板块南部边缘，南部为大别山造山带，东侧以郟庐断裂带为界，其形成与演化与这两大构造体系密切相关，是两者共同作用下形成的中生代残留盆地。

自第四纪以来，合肥地区的新构造运动明显继承了早期构造运动的特点，并受其严格控制，池河—西山驿断裂以东为相对上升的低山丘陵区，而该断层以西为相对下降的平原区，这是自燕山运动初期就已经形成的地貌格架。地壳表现为大幅度的水平和垂直升降运动，并以振荡性垂直升降运动为主。由于间歇性升降运动，使低山丘陵和分水岭地带继续上升，其两侧相对下沉，形成了逐渐降低的层状地貌带，使流水地质作用加强，河流地质作用和河流地貌发育，合肥地区广泛堆积了第四系松散沉积物。

根据区域地质资料，拟建场地未见活动构造断裂带通过。

2.3 地形地貌

拟建场地地形相对平整，勘探期间发现明显人工小河，场地区域内第四纪地貌形态属江淮波状平原地貌，微地貌为一级阶地。

拟建场地实测勘探孔口地面高程一般为 11.82~14.29m，最大高差 2.37m。施工前应复核。

2.4 地基岩土构成

经本次勘察揭露，拟建场地地基土构成层序自上而下依次为：

①层填土 (Q^m)——黄褐、灰褐、杂色，湿，层厚 4.2-7.5m，层底标高 5.32-9.48m，状态松散，主要有粘性土回填，含少量建筑垃圾及植物根茎，回填时间 5 年左右，机械无序回填，未经压实处理，未完成自重固结，属欠固结高压缩性土。

②层黏土 (Q_4^{cl})——黄褐色，稍湿，层厚 8.2-11.2m，层底标高-3.75--0.79m，硬塑状态，局部坚硬状态，含铁锰氧化物及少量结核夹有青灰色高岭土，摇振无反应，切面光滑，干强度高，韧性高。此层属中等偏低压缩性土。

③层粉质黏土夹粉土 (Q_4^{pl})——褐、灰褐、硬塑状态，该层以粉质黏土为主，夹薄层粉土。摇振反应明显，切面稍粗糙，干强度高，韧性高。此层土属于中等偏低压缩性土。

以上各层土的详细分布详见工程地质剖面图，其物理力学性质指标详见分层物理力学性质指标统计表。

2.5 不良地质作用

根据本次勘察结果，拟建场地范围内及周边未见岩溶、滑坡、危岩和崩塌、泥石流、采空区、地面沉降、地震效应、活动断裂、地裂缝等对工程有影响的其他不良地质作用。

2.6 不利埋藏物

根据收集资料，在勘察范围内未发现埋藏的河道、沟浜、墓穴、防空洞、孤石等对工程不利的埋藏物。

2.7 水文地质条件

2.7.1 地表水

拟建场地勘探期间 19、20 孔间有人工小河。拟建场地地势较平缓，场地地表水主要经地表径流后在低洼处汇集，形成局部积水，部分地表水经地表径流汇入市政雨水管网。本场地地表水主要由场地外地表水径流及降雨补给。场地地表水排泄主要以地表径流、下渗和蒸发为主。

2.7.2 地下水

本场地地下水条件一般。拟建场地地下水类型为上层滞水及承压水。

上层滞水主要赋存于场地表层的①层填土中，水量一般，勘察期间测得该层地下水水位埋深在 2.2m 左右，勘探期间测得该层地下水水位标高一般为 10.60~11.48m。该层地下水主要依靠降水及地下径流补给，主要以蒸发、下渗及地下径流排泄。

③层粉质黏土夹粉土赋存少量孔隙水，含水量一般，微承压状态，承压水头在 1.0-2.0 米左右。勘探期间测得该层地下水水位埋深一般为 14.00~15.00m，水位标高一般在-1.00~-2.00m。地下水类型为承压水，主要由地下径流补给，排泄方式也以地下径流为主。

拟建场地②层黏土为黏性土，渗透系数低，可视为相对隔水层。场地上层滞水与承压水之间的水力联系较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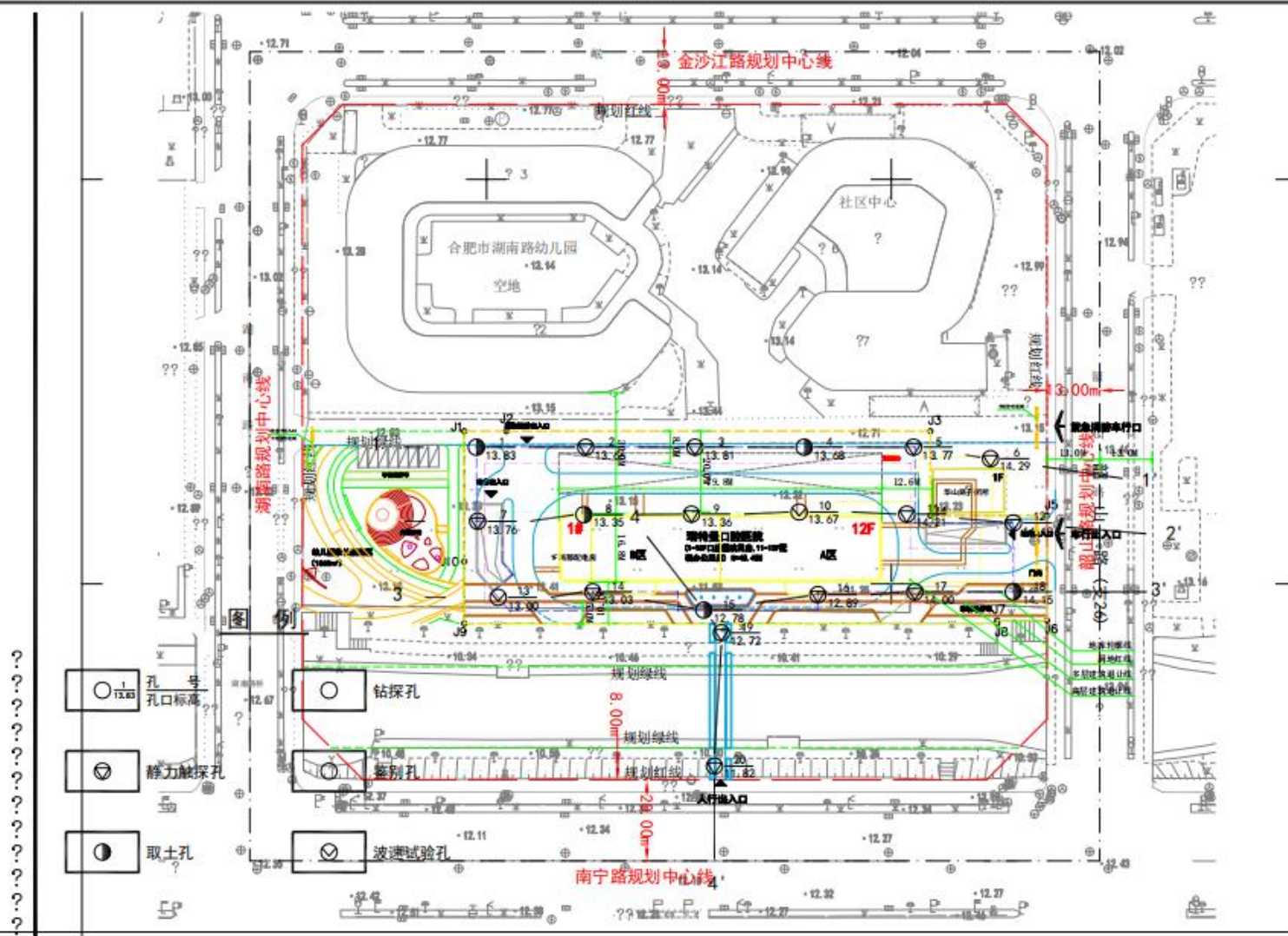
2.7.3 地下水变化幅度及历史水位

地下水动态变化主要受大气降水和蒸发因素的影响，根据我公司近年来在本地区勘测资料，上层滞水水位年变化幅度约为 1.0-2.0m；

勘察期间属平水期，地下水水位接近年平均水位。按正常年份，合肥地区 6 月~8 月份为丰水期，12 月~次年 2 月份为枯水期，其余为平水期。该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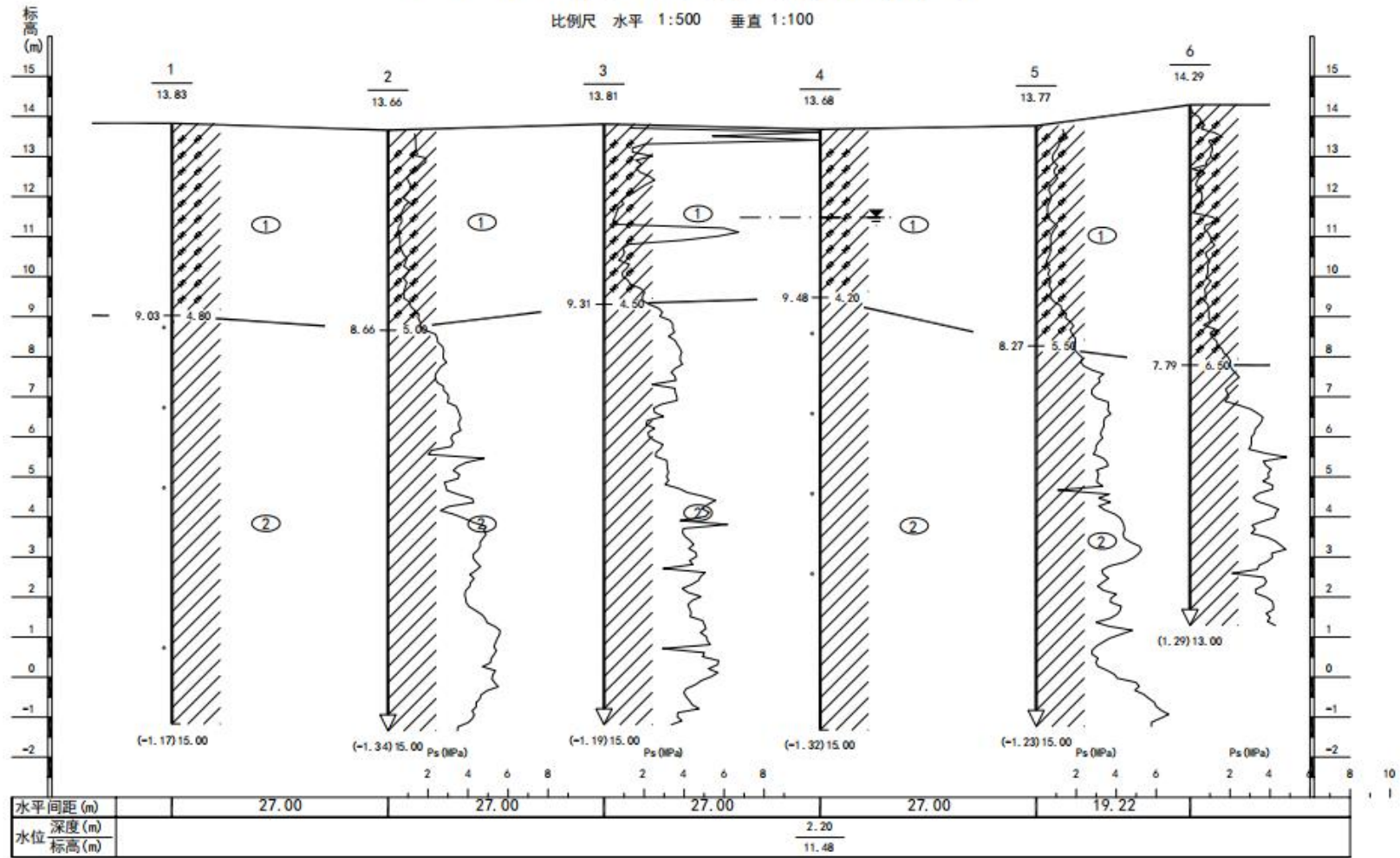
建筑物与勘探点平面位置图

比例 1: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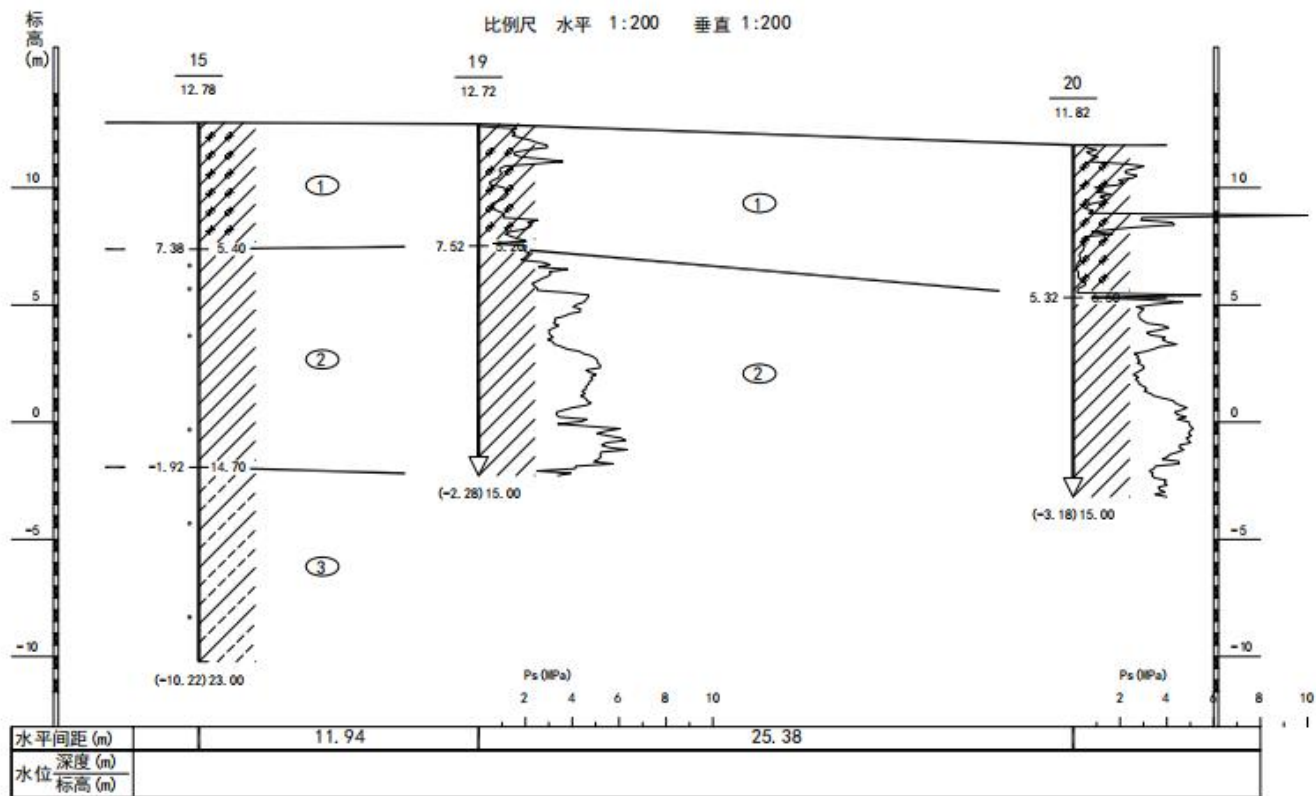
1-1'工程地质剖面图

比例尺 水平 1:500 垂直 1:100



4-4'工程地质剖面图

比例尺 水平 1:200 垂直 1:200



土工试验成果报告表



工程名称: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

共2页第1页

报告日期: 2025.3.22

野外 土样 编号	取样 深度 m	含水率 w %	比重 Gs -	重度 γ kN/m ³	干重度 γ _d -	孔隙比 e ₀ -	饱和度 Sr %	液限 w _L %	塑限 w _p %	液性指数 I _p -	液性指数 I _L -	分类	剪切试验			压缩试验		膨胀试验				
													试验 方法	黏聚力	内摩擦角	试验 方法	压缩系数	压缩模量	自由膨胀率	膨胀率	收缩系数	膨胀力
														c kPa	φ 度		a ₁₋₂ MPa ⁻¹	Es MPa				
1-1	5.00-5.20	24.4	2.74	19.7	15.8	0.696	96	43.3	21.8	21.5	0.12	黏土	q	66.2	16.2	天然	0.13	13.05	42.0	0.43	0.36	40.1
1-2	7.00-7.20	23.0	2.74	19.8	16.1	0.668	94	45.2	22.5	22.7	0.02	黏土	q	82.9	18.5	天然	0.11	15.16				
1-3	9.00-9.20	26.0	2.71	18.8	14.9	0.778	91	32.4	18.1	14.3	0.55	粉质黏土	q	38.7	15.1	天然	0.26	6.84				
1-4	13.00-13.20	26.8	2.74	20.0	15.8	0.703	100	43.1	21.7	21.4	0.24	黏土	q	81.6	17.8	天然	0.14	12.16				
4-1	5.00-5.20	26.3	2.74	19.4	15.4	0.748	96	44.5	22.2	22.3	0.18	黏土				天然	0.14	12.49	40.0	0.40	0.39	38.1
4-2	7.00-7.20	23.4	2.74	19.7	16.0	0.682	94	44.0	22.0	22.0	0.06	黏土	q	90.7	19.0	天然	0.12	14.02				
4-3	9.00-9.20	24.1	2.72	19.7	15.9	0.679	97	36.4	19.6	16.8	0.27	粉质黏土				天然	0.20	8.40				
4-4	11.00-11.20	21.4	2.74	20.2	16.6	0.615	95	42.9	21.6	21.3	<0	黏土	q	102.3	17.9	天然	0.11	14.68				
8-1	7.00-7.20	26.6	2.74	19.8	15.6	0.717	100	44.8	22.3	22.5	0.19	黏土				天然	0.14	12.26	42.0	0.38	0.41	42.8
8-2	8.00-8.20	23.6	2.73	19.8	16.0	0.670	96	36.9	19.8	17.1	0.22	黏土	q	60.7	17.3	天然	0.16	10.44				
8-3	9.00-9.20	22.2	2.72	19.7	16.1	0.654	92	35.1	19.1	16.0	0.19	粉质黏土	q	67.6	17.9	天然	0.13	12.72				
8-4	13.00-13.20	21.0	2.72	20.2	16.7	0.598	96	36.5	19.7	16.8	0.08	粉质黏土				天然	0.11	14.53				
8-5	17.00-17.20	20.8	2.70	19.9	16.5	0.607	93	28.4	16.6	11.8	0.36	粉质黏土	q	45.3	16.2	天然	0.22	7.30				
8-6	21.00-21.20	17.6	2.74	20.6	17.5	0.534	90	45.3	22.5	22.8	<0	黏土				天然	0.10	15.34				
10-1	5.00-5.20	24.0	2.74	19.8	16.0	0.682	96	43.5	21.8	21.7	0.10	黏土	q	69.3	16.0	天然	0.12	14.02				
10-2	7.00-7.20	23.3	2.74	20.0	16.2	0.656	97	41.0	20.9	20.1	0.12	黏土				天然	0.13	12.74	42.0	0.40	0.45	39.4
10-3	9.00-9.20	24.4	2.72	19.4	15.6	0.709	94	34.8	19.0	15.8	0.34	粉质黏土	q	48.8	14.8	天然	0.24	7.12				
10-4	13.00-13.20	21.1	2.73	20.2	16.7	0.605	95	39.6	20.3	19.3	0.04	黏土	q	96.7	19.6	天然	0.11	14.59				
10-5	17.00-17.20	22.3	2.71	19.6	16.0	0.657	92	31.3	17.7	13.6	0.34	粉质黏土	q	47.2	13.7	天然	0.20	8.29				
10-6	21.00-21.20	23.0	2.72	19.8	16.1	0.656	95	34.7	19.0	15.7	0.25	粉质黏土				天然	0.18	9.20				

说明: 1. 野外土样编号: U-原状土样 R-扰动样 没指明的为钻孔原状土, 野外土样编号前冠以*号表示该土样不参加统计。
 2. 取土样长度一般为20cm, 剪切方法: 直剪 q-快剪 Cq-固结快剪 S-慢剪 三轴 UU-不固结不排水 CU-固结不排水 CD-固结排水

试验: 孙永成

计算: 孙永成

校核: 赵建红

图号: 1

附件 4 人员访谈表

人员访谈记录表

地块名称	合肥滨湖瑞栢里口腔医院项目		
地块地址	包河区南淝路与湖南路交口东北角		
访谈时间	2025.11.26	访谈地点	万年埠街道云海社区
受访人员	受访对象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块管理机构或地方政府工作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工作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相邻地块的工作人员或附近的居民	
	单位	万年埠街道云海社区	
	姓名	张伟	联系方式 1538375883
访谈内容	1、调查地块历史上土地权属：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土地所有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体土地所有权。 历史使用权人：空地		
	2、调查地块是否涉及工矿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规模化养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如涉及，请说明：		
	3、调查地块是否涉及工业废水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工业废气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环境污染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危险废物堆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固废堆放、倾倒、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如涉及，请说明：		
	4、调查地块周边是否存在化工厂、农药厂、冶炼厂、加油站、化学品储罐、固体废物处理等可能产生有毒有害物质的设施或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如有，与本地块位置关系：无 工业企业名称： 生产时间： 主要产品： 生产工艺： 企业负责人联系方式：		
	5、调查地块未来规划用途：口腔医院 规划依据：		
	6、其他情况说明		
记录人	徐露	受访人员	张伟

人员访谈记录表

地块名称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		
地块地址	包河区南宁路与湖南路交口东北角		
访谈时间	2025.11.26	访谈地点	万年埠街道办事处
受访人员	受访对象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块管理机构或地方政府工作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工作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相邻地块的工作人员或附近的居民	
	单位	万年埠街道办事处	
	姓名	徐勇	联系方式 19538367712
访谈内容	1、调查地块历史上土地权属：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土地所有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体土地所有权。 历史使用权人：空地		
	2、调查地块是否涉及工矿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规模化养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如涉及，请说明：		
	3、调查地块是否涉及工业废水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工业废气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环境污染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危险废物堆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固废堆放、倾倒、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如涉及，请说明：		
	4、调查地块周边是否存在化工厂、农药厂、冶炼厂、加油站、化学品储罐、固体废物处理等可能产生有毒有害物质的设施或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如有，与本地块位置关系：无 工业企业名称： 生产时间： 主要产品： 生产工艺： 企业负责人联系方式：		
	5、调查地块未来规划用途：口腔医院 规划依据：		
6、其他情况说明			
记录人	徐勇	受访人员	徐勇

人员访谈记录表

地块名称	合肥滨湖明珠曼口腔医院项目		
地块地址	包河区南宁路与湖南路交口东北角		
访谈时间	2025.11.26	访谈地点	包河区
受访人员	受访对象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块管理机构或地方政府工作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工作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使用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相邻地块的工作人员或附近的居民	
	单位	东方蓝海	
	姓名	王燕	联系方式 15155152636
访谈内容	1、调查地块历史上土地权属：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土地所有权；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土地所有权。 历史使用权人：空地		
	2、调查地块是否涉及工矿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规模化养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如涉及，请说明：		
	3、调查地块是否涉及工业废水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工业废气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环境污染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危险废物堆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固废堆放、倾倒、填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如涉及，请说明：		
	4、调查地块周边是否存在化工厂、农药厂、冶炼厂、加油站、化学品储罐、固体废物处理等可能产生有毒有害物质的设施或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如有，与本地块位置关系：无 工业企业名称： 生产时间： 主要产品： 生产工艺： 企业负责人联系方式：		
	5、调查地块未来规划用途： 规划依据：口腔医院		
	6、其他情况说明		
记录人	徐佩	受访人员	王燕

人员访谈记录表

地块名称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馆项目		
地块地址	包河区南宁路与湖南路交口东北角		
访谈时间	2025.12.23	访谈地点	包河区生态环境分局
受访人员	受访对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块管理机构或地方政府工作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工作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相邻地块的工作人员或附近的居民	
	单位	包河区生态环境分局	
	姓名	池平	联系方式 18815600982
访谈内容	1、调查地块历史上土地权属：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土地所有权；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土地所有权。 历史使用权人： 空地		
	2、调查地块何时开始工业活动？生产时间： 主要产品： 生产工艺： 石材及工业活动。		
	3、调查地块是否涉及工业废水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工业废气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环境污染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危险废物堆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固废堆放、倾倒、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如涉及，请说明：		
	4、调查地块周边是否存在化工厂、农药厂、冶炼厂、加油站、化学品储罐、固体废物处理等可能产生有毒有害物质的设施或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如有，与本地块位置关系： 工业企业名称： 无 生产时间： 主要产品： 生产工艺： 企业负责人联系方式：		
	5、调查地块是否发生过突发环境事件？若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类型，是否对外界造成污染，事故后是否开展监测及结果？ 无		
	6、调查地块内是否发生过周边居民投诉事件？ 无		
	7、其他情况说明		
记录人	徐霖	受访人员	池平

人员访谈记录表

地块名称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		
地块地址	包河区南宁路与湖南路交口东北角		
访谈时间	2026.1.29	访谈地点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受访人员	受访对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块管理机构或地方政府工作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工作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相邻地块的工作人员或附近的居民	
	单位	合肥市包河区万年埠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姓名	徐敏	联系方式 15528503
访谈内容	1、调查地块是否涉及工矿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规模化养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如涉及，请说明：		
	2、调查地块是否涉及工业废水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工业废气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环境污染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危险废物堆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固废堆放、倾倒、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如涉及，请说明：		
	3、调查地块周边是否存在化工厂、农药厂、冶炼厂、加油站、化学品储罐、固体废物处理等可能产生有毒有害物质的设施或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如有，与本地块位置关系： 工业企业名称： 生产时间： 主要产品： 生产工艺： 企业负责人联系方式：		
	4、调查地块未来用途： 口腔医院		
	5、其他情况说明 医疗废物转移至安徽润兴公司处置，隔天转移一次。		
记录人	徐敏	受访人员	徐敏

人员访谈记录表

地块名称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项目		
地块地址	包河区南宁路与湖南路交口东北角。		
访谈时间	2026.1.29	访谈地点	合肥康之悦门诊部
受访人员	受访对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块管理机构或地方政府工作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工作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使用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相邻地块的工作人员或附近的居民	
	单位	合肥康之悦门诊部	
	姓名	张宗友	联系方式 179 65000670
访谈内容	1、调查地块是否涉及工矿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规模化养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如涉及，请说明：		
	2、调查地块是否涉及工业废水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工业废气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环境污染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危险废物堆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是否涉及固废堆放、倾倒、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如涉及，请说明：		
	3、调查地块周边是否存在化工厂、农药厂、冶炼厂、加油站、化学品储罐、固体废物处理等可能产生有毒有害物质的设施或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如有，与本地块位置关系： 工业企业名称： 生产时间： 主要产品： 生产工艺： 企业负责人联系方式：		
	4、调查地块未来用途：		
	5、其他情况说明 本门诊部在药房查药隔天就有一次， 这区居民统一转运；		
记录人	徐海	受访人员	张宗友

附件 5 采样原始记录

AHCX-01-108

第 1 页 共 1 页

现场 PID 和 XRF 快速检测记录表

项目名称	包河区万年埠街道外台把湾网器拆建工程										项目编号	20251111001		天气情况	晴
仪器型号	PI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MP180 PRO、AHCX-380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XRF: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TrueX 200S、AHCX-381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点位编号	筛查深度 (m)	PID 值 (ppm)	XRF (mg/kg)										是否取样 (取样打√)	备注	
			砷(As)	镉(Cd)	铬(Cr)	铜(Cu)	铅(Pb)	汞(Hg)	镍(Ni)	锌(Zn)					
S1	0.15	0.075	3.783	0.024	17.149	7.097	6.2	0.007	8.867	17.029					
S2	0.15	0.046	0.61	0.002	4.913	1.959	1.64	0.001	2.183	3.537					
S3	0.15	0.060	1.66	0.005	7.793	4.099	5.793	0.003	3.489	10.357					
S4	0.15	0.062	5.937	0.045	21.398	9.654	8.703	0.01	10.733	24.88					
S5	0.15	0.065	1.998	0.016	10.328	4.035	4.469	0.003	3.09	10.224					
S6	0.15	0.064	3.145	0.019	14.047	7.129	5.228	0.005	6.381	13.806					
S7	0.15	0.045	6.406	0.054	29.288	11.825	1.78	0.011	15.24	24.647					
以7.9g															
《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 36600-2018)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 (mg/kg)													备注		
筛选值	第一类用地	20	20	3.0	2000	400	8	150	/						
	第二类用地	60	65	5.7	18000	800	38	900	/						
管制值	第一类用地	120	47	30	8000	800	33	600	/						
	第二类用地	140	172	78	36000	2500	82	2000	/						

检测人: 王引波 冯学敏
2025年7月1日发布

复核人: 冯学敏

审核人: 陈超

检测日期: 2025.11.19

附件6 采样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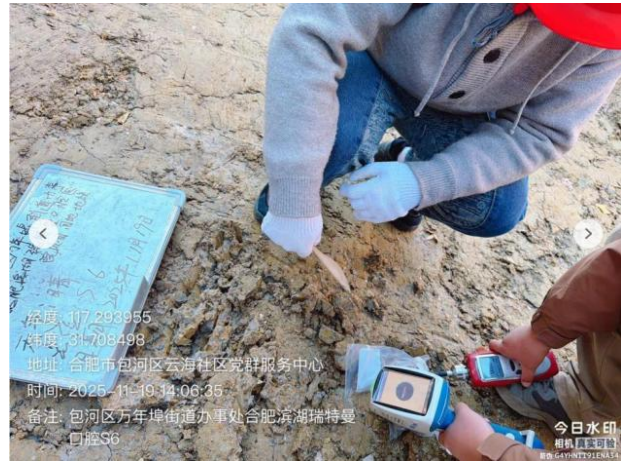
地块名称	点位编号	现场快筛照片		
合肥滨湖瑞特曼口腔医院	S1			
	S2			



S5



S6



S7

